

江苏万企达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推荐主办券商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9 号新世界中心 29 层)

二零一四年六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目录

第一节 基本情况	8
一、公司简要情况	8
二、股份挂牌情况	9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	10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4
五、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4
六、相关机构和项目经办人员情况	26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8
一、主要业务及产品或服务	28
二、生产或服务的流程、方式	32
三、公司无形资产、业务资质情况	35
四、业务相关的情况	37
五、商业模式	43
六、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47
七、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对手及竞争优劣势	54
八、公司未来业务发展规划	58
第三节 公司治理	60
一、公司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三会机构及其人员履职情况	60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	62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63
四、公司独立性	64
五、同业竞争	65
六、关联方占款、担保情况	66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况	67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71
第四节 公司财务	72
一、最近两年的财务报表	72
二、审计意见类型	86
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86
四、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09
五、最近两年的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11
六、报告期内各期重大投资收益情况、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14
七、最近两年的主要资产情况	116
八、最近两年的主要负债情况	126
九、最近两年的股东权益情况	130
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130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35
十二、报告期的资产评估情况	135
十三、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35
十四、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136
十五、风险因素	146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48

公司全体董监高签章页.....	148
一、主办券商声明.....	152
二、律师事务所声明.....	153
三、审计机构声明.....	154
第六节 附件	155

重大事项提示

投资者在考虑投资公司本次发售的股票时，除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提供的其他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本公司存在的风险因素如下：

1、无法持续获得设备制造商销售代理权的风险

公司与主要供应商之间的经销协议一般为一年一签或三年一签，虽然公司目前业务发展情况良好，与主要供应商之间的合作关系稳固，且有多家供应商表达合作意向，但是仍不能排除因公司未来经营情况下滑、主要供应商销售政策改变或公司与供应商的谈判策略变动等原因，公司未与主要供应商续签经销协议。因此，公司存在无法持续获得供应商销售代理权的风险。

2、签约销售服务商提供的销售服务难以规范的风险

在办公设备销售方面，尽管规范的授权代理商的发展很快，但是由于存在多级分销层次，且对终端用户实现销售的分销商的销售人员数量较多，其服务水平、服务意识通过有效的培训达到规范化、标准化存在一定难度，服务水平难免存在差异。因此，公司打造的全国覆盖的办公设备销售服务网络，地市县三级的签约销售服务商存在服务较难统一、规范的风险。

3、无法获得销售返利的风险

办公设备制造商一般均会结合采购指标完成情况等因素给予公司一定比例的销售返利，同时还会给予淡季促销、直销大单等协议中没有明确约定返利比例的其他临时性返利。因此，办公设备制造商所执行的返利政策对公司的经营业绩构成了一定的影响。销售返利实质是公司进销差价的组成部分，是供应商为巩固销售合作关系、稳定零售价格体系而采取的一种商业惯例，本身具有一定的粘性。公司通过不断新增代理产品和代理品牌，扩大合作的办公设备制造商的范围，降低对任何单一供应商的依赖程度，在一定程度上化解了部分供应商返利政策变动给公司所带来的经营业绩的影响。尽管如此，如果未来办公设备制造商的销售返利政策发生趋势性的变化，或者公司未来的业务发展不再能满足届时签订的代理商协议中约定的取得销售返利的条件，公司存在无法获得部分或者全部销售返利的风险。

释义

一般词汇		
江苏万企达、万企达、公司	指	江苏万企达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佳瓷通	指	南京佳瓷通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立信、会计师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	指	上海市联合律师事务所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江苏万企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主办券商	指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江苏万企达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报告期	指	2012 年度、2013 年度
南京云埔锐特	指	南京云埔锐特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万企达	指	湖南万企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万企达	指	北京万企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南昌万企达	指	南昌万企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南宁万企达	指	南宁市万企达科技有限公司
青岛万企达	指	青岛万企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济南森万企达	指	济南森万企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隆硕	指	上海隆硕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万企达	指	河南万企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万企达	指	合肥万企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山西万企达	指	山西万企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石家庄万企达	指	石家庄市万企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贵州万企达	指	贵州万企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福州万企达	指	福州市万企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沈阳万企达	指	沈阳万企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吉林万企达	指	吉林省万企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万企达	指	重庆万企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海口万企达	指	海口万企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万企达	指	深圳市万企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甘肃万企达	指	甘肃万企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新疆万企达	指	新疆万企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云埔特	指	杭州云埔特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万企达	指	西安万企达办公设备有限公司
云南兴万企达	指	云南兴万企达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万企达	指	四川万企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武汉分公司	指	江苏万企达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南京万永达	指	南京万永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分公司	指	江苏万企达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
南京全企智	指	南京全企智办公用品有限公司
青岛海四达	指	青岛海四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苏宁易购	指	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旗下新一代 B2C 网上购物平台, 现已覆盖传统家电、3C 电器、日用百货等品类。
京东商城	指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旗下的 B2C 网上购物平台。
专业词汇		

文件处理设备	指	包括纸质文件到纸质文件的复制设备、电子文档到纸质文件的打印输出设备、纸质文件到电子文档的扫描设备 3 大类，就是人们通常说的复合机、打印机和扫描仪。
视频会议设备	指	与一人对多人的集中式沟通相关的、用于信息展示用设备，包括其不限于液晶触摸屏、投影机、摄像机、语音设备等。
销售及服务提供商、代理商	指	以文件处理设备的销售和服务为主要业务的公司，这类公司从文件处理设备制造商处用买断方式购买文件处理设备，然后再将其销售给下游客户，业内也俗称“代理商”。
直销	指	文件处理设备制造商或销售及服务提供商不通过其他中介直接将产品销售给终端用户的行为。
分销	指	文件处理设备销售及服务提供商将文件处理设备销售给下级经销商的行为。
信息系统集成	指	通过结构化的综合布线系统和计算机网络技术，将各个分离的设备、功能和信息等集成到相互关联的、统一和协调的系统之中，使资源达到充分共享，实现集中、高效、便利的管理。系统集成采用功能集成、网络集成、软件界面集成等多种集成技术。系统集成实现的关键在于解决系统之间的互连和互操作性问题。
万企服务网络	指	万企达通过签订销售服务协议的方式，在各地建立的销售和服务商网络。
集成产品	指	将设备相关的硬件产品，与使用后需要的售后服务、消耗材料等集成为一个整体商品，从而避免设备和服务、耗材分离而带来的服务不规范等问题发生。
多功能一体机	指	涵盖了打印、传真、扫描、复印等多种功能中至少两种以上功能的文件处理产品，按打印方式分为喷墨和激光两大类。
复印机、数码复合机	指	以复印功能为基础，标配或可选打印、扫描、传真功能，采用数码原理，以激光打印的方式进行文件处理的设备。
一体机	指	又称为油印机、数码油印机，采用制版纸（如蜡纸）和油墨渗透技术，进行文件输出打印的设备。
耗材	指	全称消耗材料，特指文件处理设备在使用中所消耗的各种易损件和消耗品，如碳粉、载体和光鼓等。
碎纸机	指	由一组旋转的刀刃、纸梳和驱动马达组成的，将信息载体材料（包括纸张、光盘等）分割成很多的细小碎片，以达到保密目的的设备。

特别说明：本转让说明书中所列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而与根据相关单项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略有差异。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要情况

中文名称：江苏万企达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Jiangsu Win Standard Co. Ltd.

法定代表人：童伟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10年3月23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1年12月5日

注册资本：5,648.0366 万元人民币

住所：南京市玄武区珠江路 655 号 801 室

邮编：210018

电话：025-83152001

传真：025-83152019

网址：<http://www.winstandard.com>

董事会秘书：王涵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从事行业属于“批发业”（行业代码：F51）；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从事的行业属于“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行业代码：F5179）。

经营范围：办公设备、办公用品，办公家具，电子产品、数码产品、音视频设备、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的销售、租赁、维修，图文设计及制作；影像通信及系统集成；电子商务；应用软件开发、销售、服务；与本公司业务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技术转让。

主要业务：公司专门从事办公设备、办公用品销售和服务。

组织机构代码：55206274-4

二、股份挂牌情况

股票代码	830850	股票简称	万企达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元/股
股票总量	5,648.0366 万股	挂牌日期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p>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p> <p>《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p> <p>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p> <p>《公司章程（草案）》第二十六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p> <p>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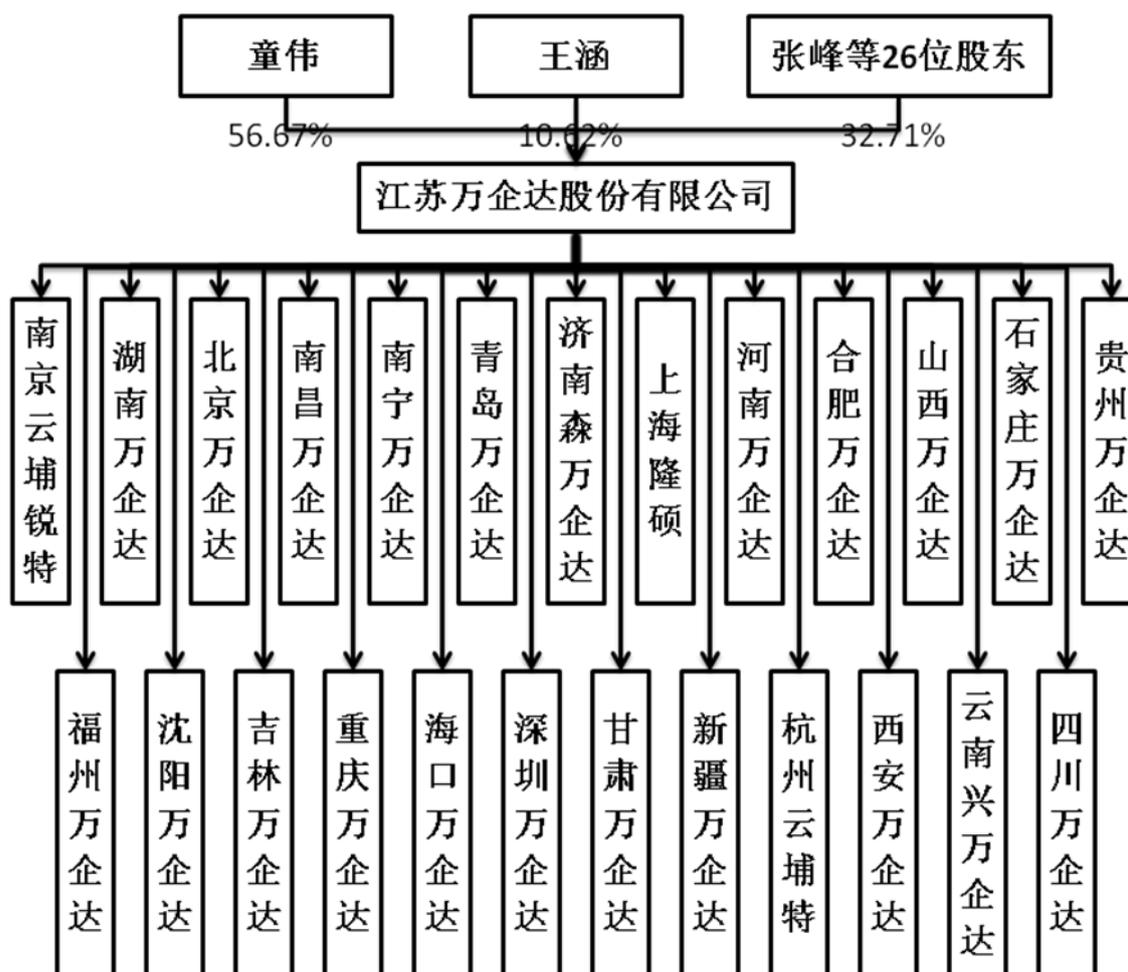
根据《公司法》、《业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草案）》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挂牌之日，股份公司各股东可转让的股份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可转让数额（万股）
1	童伟	董事长、总经理	3201	800.25
2	王涵	董事、董事会秘书	600	150
3	张峰		229.24	221.74

4	高世勇	董事	205	51.25
5	童凌燕		143.75	117.5
6	赵晋华		113.24	113.24
7	黄维		113.24	113.24
8	关雄昆		113.24	113.24
9	陈霆		113.24	113.24
10	黄冬香		84	21
11	张建荣		80	80
12	张海燕		71	71
13	沈煜		62.5	62.5
14	陈忠德	董事、副总经理	56.63	14.1575
15	宋波		51.25	51.25
16	彭道军		43.6066	43.6066
17	张军		42	42
18	姜杰		41	41
19	胡志强		41	41
20	马瑞明		40	10
21	赵国彬		35.3	35.3
22	蔡钊		30	30
23	邸建民		26.8	26.8
24	张景安		25	25
25	黄彦		25	25
26	李劲松		21	21
27	李锋萍		21	21
28	薛显松		19	19
合计			5,648.0366	2,474.3141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 公司股东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童伟控制公司 56.67% 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近两年，童伟控制公司股份均超过 50%，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童伟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它争议事项。

2、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 以上股份股东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额 (万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1	童伟	3201.00	56.67	自然人
2	王涵	600.00	10.62	自然人
3	张峰	229.24	4.06	自然人
4	高世勇	205.00	3.63	自然人
5	童凌燕	143.75	2.55	自然人
6	赵晋华	113.24	2.00	自然人
7	黄维	113.24	2.00	自然人
8	关雄昆	113.24	2.00	自然人
9	陈霆	113.24	2.00	自然人

10	黄冬香	84.00	1.49	自然人
总计		4,915.95	87.02	

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它争议事项。

3、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三) 公司股本形成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公司历史沿革





(1) 2010年3月23日，南京佳瓷通设立

公司前身为南京佳瓷通，由陈向东、房玮共同出资设立。

2010年3月23日，江苏天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苏天杰验字（2010）第1-G045号）审验：截至2010年3月23日止，贵公司（筹）已收到陈向东、房玮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贰佰万元，股东以货币出资200万元。

2010年3月23日，南京佳瓷通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成立，取得南京市工商局玄武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102000190378）。

南京佳瓷通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陈向东	300	120	60%
2	房玮	200	80	40%
合计		500	200	100%

(2) 2011年2月28日，增加实收资本至500万元

2011年2月25日，南京佳瓷通股东会通过决议，决定实收资本增至500万元。

2011年2月25日，江苏瑞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苏瑞泽验（2011）L-008号）审验：截至2011年2月25日止，贵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第二期出资，新增实收资本人民币叁佰万元。本次实收资本到位后，南京佳瓷通实收资本人民币500万元。

2011年2月28日，南京佳瓷通取得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玄武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102000190378）。

本次变更完成后，南京佳瓷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陈向东	300	300	60
2	房玮	200	200	40
合计		500	500	100

(3) 2011年6月1日，增资至1008万元

2011年5月30日，南京佳瓷通股东会通过决议，决定将注册资本增加至1008万元，其中房玮增资404.8万元，陈向东增资103.2万元。

2011年5月30日，江苏瑞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苏瑞泽验（2011）v-004号）审验：截至2011年5月30日止，贵公司收到股东陈

向东和股东房玮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五百零捌万元整。

上述增资已于 2011 年 6 月 1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完成后，南京佳瓷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房玮	604.80	60
2	陈向东	403.20	40
合计		1,008.00	100

(4) 2011 年 10 月 12 日，股权转让

2011 年 9 月 28 日，南京佳瓷通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房玮将其持有的南京佳瓷通股权的 60% 转让给童伟；同意陈向东将其持有南京佳瓷通 30% 股权转让给童伟；同意股东陈向东将其持有的南京佳瓷通股权的 10% 转让给王涵。

2011 年 9 月 28 日，房玮与童伟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将其所持南京佳瓷通 604.8 万元的股权转让给童伟，股权转让价款为 604.8 万元。2011 年 9 月 28 日，陈向东与童伟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将其所持南京佳瓷通 302.4 万元的股权转让给童伟，股权转让价款为 302.4 万元。2011 年 9 月 28 日，陈向东与王涵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将其所持南京佳瓷通 100.8 万元的股权转让给王涵，股权转让价款为 100.8 万元。

2011 年 10 月 12 日，南京佳瓷通完成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南京佳瓷通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童伟	907.20	90
2	王涵	100.80	10
合计		1,008.00	100

(5) 2011 年 12 月 5 日，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2011 年 11 月 13 日，南京佳瓷通股东会通过决议，以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无锡分所《审计报告》（立信锡审（2011）字第 0005 号）确认的以 2011 年 10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净资产 12,035,855.17 元为基础，按 1: 0.997 的比例折合股份总数 12,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总股本 12,000,000 元，剩余净资产 35,855.17 元计入资本公积，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南京佳瓷通的股东作为发起人，按原出资比例持有股份公司股份。有限公司的全部业务、资产、债权和债务由变更后的股份公司承继。股份公司名称为江苏万企达股份有限公司。

整体变更时，南京佳瓷通对截至 2011 年 10 月 31 日的净资产进行了资产评估。根据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南京佳瓷通数码科技有限公司组建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涉及的净资产评估报告书》，截至 2011 年 10 月 31 日南京佳瓷通的净资产评估值为 1251.02 万元。

2011 年 11 月 28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无锡分所出具了《验资报告》（立信锡验（2011）字第 0007 号）审验：截止 2011 年 11 月 28 日，贵公司（筹）已根据《公司法》有关规定及公司折股方案，将南京佳瓷通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截至 2011 年 10 月 31 日止经审计的所有者权益（净资产）12,035,855.17 元为基础，按 1: 0.997 的比例折合股份总数 12,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共计股份人民币 12,000,000 元，大于股本部分人民币 35,855.17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1 年 12 月 5 日，万企达取得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102000190378）。

股份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额（万股）	持股比例（%）
1	童伟	1,080.00	90
2	王涵	120.00	10
合计		1,200.00	100

（6）2011 年 12 月 28 日，增资至 4,000 万元

2011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增资的议案，其中股东童伟以现金及房产增资 23,200,000 股，股东王涵以现金增资 4,800,000 股，增资价格为每股 1.003 元。

2011 年 11 月 30 日，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苏中资评报字(2011)第 166 号），确认童伟用于增资的房产（南京市玄武区珠江路 655 号 801-802 室）的评估价值为 874.23 万元。

2011 年 12 月 26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无锡分所出具《验资报告》（立信锡验（2011）字第 0012 号）审验：截至 2011 年 12 月 26 日止，公司收到童伟、王涵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 2,800 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 1,928.38 万元，实物出资 871.62 万元。

2011 年 12 月 28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额 (万股)	持股比例 (%)
1	童伟	3,400.00	85
2	王涵	600.00	15
合计		4,000.00	100

(7) 2012年2月28日，增资至4,864.83万元

2012年1月29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增资的议案，新增高世勇、王新河等9名股东，合计增资864.83万股，增资价格为每股3.68元。

2012年2月16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无锡分所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2）第110287号）审验：截至2012年2月14日止，公司收到高世勇、王新河等9名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864.83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

2012年2月28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额 (万股)	持股比例 (%)
1	童伟	3,400.00	69.889
2	王涵	600.000	12.333
3	高世勇	120.00	2.467
4	王新河	113.24	2.328
5	关雄昆	113.24	2.328
6	赵晋华	113.24	2.328
7	张峰	113.24	2.328
8	黄维	113.24	2.328
9	张建荣	80.00	1.644
10	陈忠德	56.63	1.164
11	罗顺民	42.00	0.863
合计		4,864.83	100

(8) 2012年10月24日，增资至5,250.74万元

2012年9月16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增资的议案，新增童凌燕、沈煜等8名股东，合计增资385.9066万股，增资价格为每股4.88元。

2012年10月18日，立信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2）第114079号）审验：截至2012年10月12日止，公司收到童凌燕、沈煜等8名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385.9066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

2012年10月24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额（万股）	持股比例（%）
1	童伟	3,400.00	64.753
2	王涵	600.00	11.427
3	高世勇	120.00	2.285
4	王新河	113.24	2.157
5	关雄昆	113.24	2.157
6	赵晋华	113.24	2.157
7	张峰	113.24	2.157
8	黄维	113.24	2.157
9	童凌燕	108.75	2.071
10	张建荣	80.00	1.524
11	沈煜	62.50	1.19
12	陈忠德	56.63	1.079
13	宋波	51.25	0.976
14	罗顺民	42.00	0.799
15	姜杰	41.00	0.781
16	胡志强	41.00	0.781
17	彭道军	33.6066	0.64
18	邸建民	26.80	0.51
19	李锋萍	21.00	0.399
合计		5,250.7366	100

(9) 2013年4月1日，增资至5,421.7366万元

2013年3月12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增资的议案，原股东张峰、高世勇、彭道军增资171万股，增资价格为每股4.88元。

2013年3月20日，立信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3）第110859号）审验：截至2013年3月19日止，公司收到张峰、高世勇、彭道军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171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

2013年4月1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额（万股）	持股比例（%）
1	童伟	3,400.00	62.711
2	王涵	600.00	11.067
3	张峰	219.24	4.044
4	高世勇	175.00	3.228
5	王新河	113.24	2.089
6	关雄昆	113.24	2.089
7	赵晋华	113.24	2.089
8	黄维	113.24	2.089

9	童凌燕	108.75	2.006
10	张建荣	80.00	1.476
11	沈煜	62.50	1.153
12	陈忠德	56.63	1.045
13	宋波	51.25	0.945
14	彭道军	43.6066	0.804
15	罗顺民	42.00	0.775
16	姜杰	41.00	0.756
17	胡志强	41.00	0.756
18	邸建民	26.80	0.494
19	李锋萍	21.00	0.387
合计		5,421.7366	100

(10) 2013年5月21日，增资至5,648.0366万元

2013年4月12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增资的议案，新增张海燕、汪学明等7名股东，合计增资226.30万股，增资价格为每股5.68元。

2013年4月19日，立信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3）第113082号）审验：截至2013年4月19日止，公司收到张海燕、汪学明等7名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226.3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

2013年5月21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额（万股）	持股比例（%）
1	童伟	3,400.00	60.198
2	王涵	600.00	10.623
3	张峰	219.24	3.882
4	高世勇	175.00	3.098
5	王新河	113.24	2.005
6	关雄昆	113.24	2.005
7	赵晋华	113.24	2.005
8	黄维	113.24	2.005
9	童凌燕	108.75	1.926
10	张建荣	80.00	1.416
11	张海燕	71.00	1.257
12	沈煜	62.50	1.107
13	陈忠德	56.63	1.003
14	宋波	51.25	0.907
15	彭道军	43.6066	0.772
16	罗顺民	42.00	0.744
17	姜杰	41.00	0.726
18	胡志强	41.00	0.726

19	汪学明	36.00	0.637
20	赵国彬	35.30	0.625
21	邸建民	26.80	0.475
22	黄彦	25.00	0.443
23	张景安	25.00	0.443
24	李锋萍	21.00	0.372
25	李劲松	21.00	0.372
26	薛显松	13.00	0.23
合计		5,648.0366	100

(11) 2013年6月14日，股权转让

2013年6月14日，股东罗顺民与张军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公司420,000股份以人民币1,545,600元转让给张军。

2013年6月14日，股东王新河与陈霆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公司1,132,400股份以人民币4,167,232元转让给陈霆。

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童伟	3,400.00	60.198
2	王涵	600.00	10.623
3	张峰	219.24	3.882
4	高世勇	175.00	3.098
5	陈霆	113.24	2.005
6	关雄昆	113.24	2.005
7	赵晋华	113.24	2.005
8	黄维	113.24	2.005
9	童凌燕	108.75	1.926
10	张建荣	80.00	1.416
11	张海燕	71.00	1.257
12	沈煜	62.50	1.107
13	陈忠德	56.63	1.003
14	宋波	51.25	0.907
15	彭道军	43.6066	0.772
16	张军	42.00	0.744
17	姜杰	41.00	0.726
18	胡志强	41.00	0.726
19	汪学明	36.00	0.637
20	赵国彬	35.30	0.625
21	邸建民	26.80	0.475
22	黄彦	25.00	0.443
23	张景安	25.00	0.443
24	李锋萍	21.00	0.372
25	李劲松	21.00	0.372

26	薛显松	13.00	0.23
合计		5,648.0366	100

(12) 2013年12月5日，股权转让

2013年12月5日，股东汪学明与薛显松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公司60,000股份以人民币340,800元转让给薛显松。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童伟	3,400.00	60.198
2	王涵	600.00	10.623
3	张峰	219.24	3.882
4	高世勇	175.00	3.098
5	陈霆	113.24	2.005
6	关雄昆	113.24	2.005
7	赵晋华	113.24	2.005
8	黄维	113.24	2.005
9	童凌燕	108.75	1.926
10	张建荣	80.00	1.416
11	张海燕	71.00	1.257
12	沈煜	62.50	1.107
13	陈忠德	56.63	1.003
14	宋波	51.25	0.907
15	彭道军	43.6066	0.772
16	张军	42.00	0.744
17	姜杰	41.00	0.726
18	胡志强	41.00	0.726
19	赵国彬	35.30	0.625
20	汪学明	30.00	0.531
21	邸建民	26.80	0.475
22	黄彦	25.00	0.443
23	张景安	25.00	0.443
24	李锋萍	21.00	0.372
25	李劲松	21.00	0.372
26	薛显松	19.00	0.336
合计		5,648.0366	100

(13) 2013年12月27日，股权转让

2013年12月27日，股东汪学明与蔡钊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公司300,000股份以人民币1,704,000元转让给蔡钊。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额（万股）	持股比例（%）
1	童伟	3,400.00	60.198
2	王涵	600.00	10.623
3	张峰	219.24	3.882
4	高世勇	175.00	3.098
5	陈霆	113.24	2.005
6	关雄昆	113.24	2.005
7	赵晋华	113.24	2.005
8	黄维	113.24	2.005
9	童凌燕	108.75	1.926
10	张建荣	80.00	1.416
11	张海燕	71.00	1.257
12	沈煜	62.50	1.107
13	陈忠德	56.63	1.003
14	宋波	51.25	0.907
15	彭道军	43.6066	0.772
16	张军	42.00	0.744
17	姜杰	41.00	0.726
18	胡志强	41.00	0.726
19	赵国彬	35.30	0.625
20	蔡钊	30.00	0.531
21	邸建民	26.80	0.475
22	黄彦	25.00	0.443
23	张景安	25.00	0.443
24	李锋萍	21.00	0.372
25	李劲松	21.00	0.372
26	薛显松	19.00	0.337
合计		5,648.0366	100

(14) 2014年6月，股权转让

2014年6月，股东童伟分别与黄冬香、马瑞明、童凌燕、高世勇、张峰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童伟向其分别转让84万股、40万股、35万股、30万股、10万股，转让价格为5.9元/股。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童伟	3201.00	56.67%
2	王涵	600.00	10.62%
3	张峰	229.24	4.06%
4	高世勇	205.00	3.63%
5	童凌燕	143.75	2.55%
6	赵晋华	113.24	2.00%
7	黄维	113.24	2.00%

8	关雄昆	113.24	2.00%
9	陈霆	113.24	2.00%
10	黄冬香	84.00	1.49%
11	张建荣	80.00	1.42%
12	张海燕	71.00	1.26%
13	沈煜	62.50	1.11%
14	陈忠德	56.63	1.00%
15	宋波	51.25	0.91%
16	彭道军	43.6066	0.77%
17	张军	42.00	0.74%
18	姜杰	41.00	0.73%
19	胡志强	41.00	0.73%
20	马瑞明	40.00	0.71%
21	赵国彬	35.30	0.62%
22	蔡钊	30.00	0.53%
23	邸建民	26.80	0.47%
24	张景安	25.00	0.44%
25	黄彦	25.00	0.44%
26	李劲松	21.00	0.37%
27	李锋萍	21.00	0.37%
28	薛显松	19.00	0.34%
合计		5,648.0366	100.00%

2、重大资产重组

报告期内，公司设立了 27 家全资子公司、分公司。

2012 年 11 月 19 日，公司设立浙江分公司，并获得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下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330104000183163）。2013 年 5 月，由于公司在浙江设立全资子公司杭州云埔特，因而注销浙江分公司，并于 2014 年 3 月 24 日取得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下发的《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江）准予注销[2014]第 062331 号）。

2013 年 1 月 16 日，公司设立武汉分公司，并获得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江汉分局下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420103000213059）。

全资子公司基本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十四、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的相关内容。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

童伟，男，1964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2年至1993年南京电影机械厂工作；1994年至2005年任江苏现代办公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2006年至2011年任江苏现代电子集团董事长；2011年至今任江苏万企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2年至今任南京万永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王涵，男，1968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8年至2001年，长沙锐诚数码科技有限公司经理；2003年到2005年任上海赛盟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06年至2011年任南京数位风传媒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至今任江苏万企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陈忠德，男，196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1年至1993年南京电影机械厂工作；1994年至2011年任江苏现代办公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至今任江苏万企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高世勇，男，1961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年至2012年就职于青岛海四达；2012年至今任青岛万企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年至今任江苏万企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张彦坡，男，1948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7年至今担任中国家用电器商业协会现代办公设备分会秘书长；2012年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宁，男，1975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6年至2011年任上海公信中南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2011年至今就职于中汇会计事务所上海分所；2011年至今任万企达独立董事。

许凌艳，女，1974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现任复旦大学法学院副教授，中国法商研究院金融研究所副所长，上海市金融审判委员会委员，中国证监会资产证券化专家组成员，中国法学会证券法研究会理事，中国华尔街研究院研究员，上海市法学会金融法研究会理事，上海市法学会资产证券化研究组组长。2011年至今任万企达独立董事。

（二）监事

沈婕，女，1980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年至2011年任江苏现代电子集团董事长助理；2011年至今任江苏万企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陆焯，男，1980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年至2010年就职于江苏现代电子集团；2010年至2011年就职于南京佳瓷通数码科技有限公司；2011年至今任江苏万企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陈洁，男，1974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1年至2005年就职于江苏现代办公设备有限公司，2006年至2011年任江苏现代电子集团主管；2011年至今任江苏万企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童伟，参见本部分董事介绍相关内容。

王涵，参见本部分董事介绍相关内容。

陈忠德，参见本部分董事介绍相关内容。

吕清亮，男，197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年至2011年任北京高商万达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2011年至今任江苏万企达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五、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14]第111405号审计报告，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及经审计后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资产总计	181,060,308.87	126,021,262.41
股东权益合计	132,133,175.70	98,681,851.61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	132,133,175.70	98,681,851.61
每股净资产	2.34	1.8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34	1.8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0.89%	17.99%
流动比率（倍）	3.48	4.21
速动比率（倍）	1.58	2.43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总收入	437,185,909.01	215,676,470.94
净利润	12,252,684.09	7,692,245.8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252,684.09	7,692,245.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241,989.95	7,678,674.4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241,989.95	7,678,674.48
毛利率 (%)	9.99%	12.26%
净资产收益率 (%)	10.24%	10.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	10.23%	10.40%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222	0.161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222	0.161
应收帐款周转率 (次)	9.86	5.84
存货周转率 (次)	5.57	6.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42,135.92	-45,873,184.8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34	-0.87

六、相关机构和项目经办人员情况

(一) 主办券商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扬录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9 号新世界中心 29 层

项目负责人：姚爱国

项目小组成员：何庆桥、周鹏、徐启帆、姚伟华

电话：021-61683263

传真：021-61683266

(二) 律师事务所

上海市联合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朱洪超

经办律师：张晏维、郑茜元、马泉

联系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 17 楼

电话：021-68419377

传真：021-68419499

(三) 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朱建弟

经办注册会计师：赵焕琪、葛皓宇

地址：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新黄浦金融大厦

电话：021-23281013

传真：021-63392558

（四）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五）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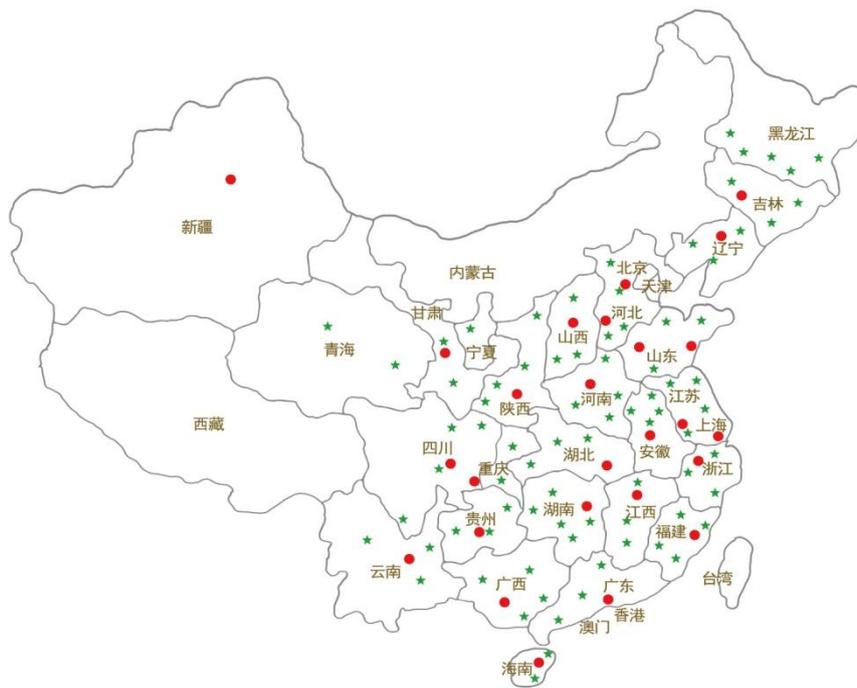
一、主要业务及产品或服务

（一）主要业务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打印机、复合机和多功能一体机等文件处理设备、耗材以及视频会议设备等的销售及业务，通过自有及合作的销售服务网络，为上游设备制造商销售文件处理设备、耗材以及视频会议设备等产品并提供与销售设备相关的技术支持和营销支持等服务，为下游销售服务商提供销售管理软件开发服务，同时为下游客户提供设备售后维护、技术支持等相关服务，并为部分视频会议用户提供软件系统集成等综合服务。

目前，公司在南京、北京、上海、武汉、福州、郑州、青岛、乌鲁木齐等全国 26 个城市设立 26 家全资子公司、分公司，业务范围已覆盖了华北、华中、华东、华南、东北、西南、西北部地区，形成了全国性的销售服务网络。公司与全球多家大型办公设备品牌厂家达成代理合作协议，代理的品牌涵盖了爱普生、富士施乐、三星等打印机、多功能一体机品牌，夏普、东芝、理光、京瓷、柯尼卡美能达、富士施乐等复合机品牌，以及夏普等液晶触摸屏品牌。在进行线下销售的同时，公司积极谋求与电商合作，公司已与苏宁易购、京东商城等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

公司及其子公司、分公司，签约下级经销商布局如下图所示：



注：红点代表公司的子公司和分公司。绿五角星代表与公司合作或签约的销售服务商。

（二）主要产品

公司作为国内最大的办公设备及耗材销售服务供应商之一，经过数年的建设，构架了覆盖全国的销售服务网络，并在这个网络的基础上，通过分销、直销、电商业务等模式，为用户提供全系列文件处理设备及耗材、视频会议设备和标准化服务。

1、文件处理设备及耗材

报告期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分公司代理了全球多家大型文件处理设备品牌及产品，基本形成了完整的产品系列。

公司代理的品牌产品如下表：

编号	名称	代理品牌
1	万企达	夏普复印机/大屏、爱普生打印机/多功能一体机、三星复印机/打印机/多功能一体机、帝倍/统印耗材、佳能复印机、三木碎纸机、京瓷复印机/多功能一体机、柯尼卡美能达复印机/多功能一体机
2	湖南万企达	夏普液晶触摸屏、富士施乐复印机/打印机、三星复印机、爱普生打印机/多功能一体机、盆景碎纸机、帝倍/统印耗材、佳能复印机
3	河南万企达	夏普液晶触摸屏、三星复印机、爱普生打印机/多功能一体机、帝倍/统印耗材、佳能复印机

4	济南森万企达	夏普液晶触摸屏、迪普乐一体机、东芝复印机、爱普生打印机/多功能一体机、帝倍/统印耗材、佳能复印机
5	南昌万企达	夏普液晶触摸屏、三星复印机、爱普生打印机/多功能一体机、帝倍/统印耗材、佳能复印机
6	合肥万企达	夏普液晶触摸屏、京瓷复印机、佳能复印机、爱普生打印机/多功能一体机、帝倍/统印耗材、三星复印机
7	南宁万企达	夏普液晶触摸屏、三星复印机、基士得耶一体机、爱普生打印机/多功能一体机、帝倍/统印耗材、佳能复印机
8	青岛万企达	夏普液晶触摸屏、三星复印机、东芝复印机、爱普生打印机/多功能一体机、帝倍/统印耗材、佳能复印机
9	山西万企达	夏普液晶触摸屏、理想一体机、三星复印机、爱普生打印机/多功能一体机、帝倍/统印耗材、佳能复印机
10	上海隆硕	夏普液晶触摸屏、三星复印机、惠普复印机/打印机、爱普生打印机/多功能一体机、帝倍/统印耗材、佳能复印机
11	沈阳万企达	夏普液晶触摸屏、三星复印机、爱普生打印机/多功能一体机、帝倍/统印耗材、佳能复印机
12	石家庄万企达	夏普液晶触摸屏、三星复印机、爱普生打印机/多功能一体机、帝倍/统印耗材、佳能复印机
13	重庆万企达	夏普液晶触摸屏、三星复印机、爱普生打印机/多功能一体机、帝倍/统印耗材、佳能复印机
14	福州万企达	夏普液晶触摸屏、震旦复印机、爱普生打印机/多功能一体机、帝倍/统印耗材、佳能复印机
15	吉林万企达	夏普液晶触摸屏、天威耗材、爱普生打印机/多功能一体机、帝倍/统印耗材、佳能复印机
16	贵州万企达	夏普液晶触摸屏、三星复印机、爱普生打印机/多功能一体机、帝倍/统印耗材、佳能复印机
17	深圳万企达	夏普液晶触摸屏、爱普生打印机/多功能一体机、帝倍/统印耗材、佳能复印机
18	海口万企达	夏普液晶触摸屏、三星复印机、爱普生打印机/多功能一体机、帝倍/统印耗材、佳能复印机
19	武汉分公司	夏普液晶触摸屏、三星复印机、爱普生打印机/多功能一体机、帝倍/统印耗材、佳能复印机
20	北京万企达	夏普液晶触摸屏、帝倍/统印耗材、佳能复印机、三星复印机、爱普生打印机/多功能一体机
21	新疆万企达	夏普液晶触摸屏、三星复印机、爱普生打印机/多功能一体机、帝倍/统印耗材、佳能复印机
22	四川万企达	夏普液晶触摸屏、三星复印机、爱普生打印机/多功能一体机、帝倍/统印耗材、佳能复印机
23	云南兴万企达	夏普液晶触摸屏、三星复印机、爱普生打印机/多功能一体机、帝倍/统印耗材、佳能复印机
24	甘肃万企达	夏普液晶触摸屏、京瓷复印机、Dell 打印机、爱普生打印机/多功能一体机、帝倍/统印耗材、佳能复印机
25	西安万企达	夏普液晶触摸屏爱普生打印机/多功能一体机、帝倍/统印耗材、佳能复印机
26	杭州云埔特	夏普液晶触摸屏、三星复印机、爱普生打印机/多功能一体机、帝倍/统印耗材、佳能复印机

注：代理品牌和产品包括正在洽谈的续约品牌及产品。公司所签订代理协议未包括排他性条款。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代理品牌销售收入及占比情况：

2013 年度

单位：万元

代理品牌	代理品牌收入	收入占比
佳能	3,946.66	9.03%
京瓷	8,547.33	19.55%
柯尼卡美能达	1,656.81	3.79%
三星	6,398.25	14.64%
施乐	1,777.53	4.07%
松下	7,830.67	17.91%
夏普	3,253.61	7.44%
震旦	907.96	2.08%
东芝	1,430.41	3.27%
合计	35,749.23	81.77%

2012 年度

单位：万元

代理品牌	代理品牌收入	收入占比
佳能	1,957.55	9.08%
京瓷	6,623.45	30.71%
柯尼卡美能达	538.71	2.50%
三星	3,814.01	17.68%
施乐	886.75	4.11%
松下	804.63	3.73%
夏普	3,502.85	16.24%
东芝	823.62	3.82%
合计	18,951.57	87.87%

2、视频会议设备

公司代理的夏普专业液晶触摸屏，具备显示、触控、互动等性能，是视频会议设备中新一代产品。在所有一对多、信息发布沟通的公共场所，液晶触摸屏为最能满足功能性需求的产品。

2011 年起公司即为夏普专业液晶触摸屏中国代理。夏普专业液晶触摸屏广泛运用于教学场所、会议室、公共场所、调控指挥中心等，终端用户包括学校、科研机构、厂矿企业、政府机关等。随着市场规模的扩大、设备价格的降低，其运用将延伸至更多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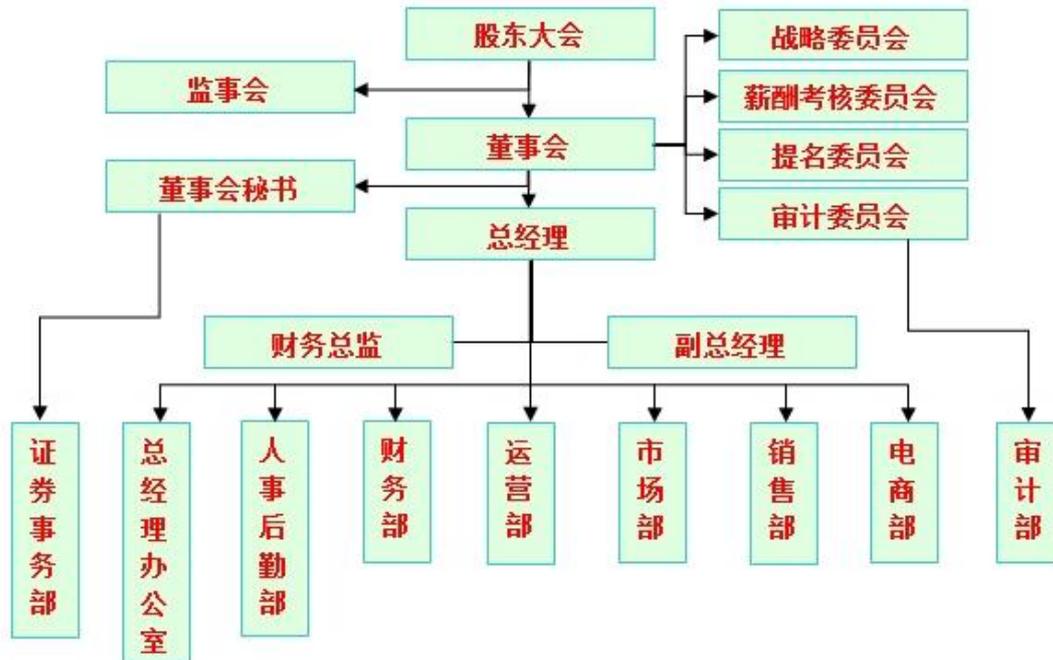
3、软件销售及服务

公司自主研发的“云埔锐特城市联盟集中采购软件 V1.0”，采用移动互联

网技术,实现了制造商和销售服务商之间多品种产品在移动互联网平台上的实时查询、订购、结算,成为制造商、销售服务商在业务上的有力工具。

二、生产或服务的流程、方式

(一)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公司根据业务发展和管理需要,设置相关职能部门。

1、市场部

市场部负责各品牌、各产品的引进、市场、服务相关工作。根据不同产品、品牌,在不同地区和阶段,制定不同的市场政策、销售计划,并做监督和推进。市场部与销售部、电商部、运营部、财务部、人事后勤部在工作流程上,作横向交织,形成矩阵运营和管理体系。

市场部根据产品性质和需要设立了专门的项目组,如夏普液晶触摸屏项目组、柯尼卡美能达租赁项目组等项目组。

2、销售部

销售部负责所有品牌和产品在全国各区域的销售工作。根据市场部的既定政策、销售计划,在不同地区、针对不同对象,具体实施。销售部设立:华中区、华东区、华南区、西南区、东北区、西北区等大区销售科。

3、电商部

电商部负责所有品牌和产品在电子商务平台的销售工作。根据市场部的既定政策、销售计划，在不同的电子商务平台上、针对不同的电商方案，具体实施。报告期内，公司与京东商城、苏宁易购等各大电商平台达成合作。

4、运营部

运营部负责所有产品在仓储、物流、技术支持方面的工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制定业务流程并具体执行。

5、财务部

财务部主要负责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制定、公司会计核算体系的建立及运营、分公司子公司财务培训，具体包括资金管理、预决算管理、会计核算、财务分析、ERP 系统培训、系统维护等，并为公司战略决策及日常经营政策制定提供财务依据。

6、人事后勤部

人事后勤部负责公司人力资源管理体系的建立与规范实施工作，包括人员招聘、培训与考核、薪酬与激励及员工关系管理等，并管理公司行政与法律事务，包括公司行政管理制度的制定与执行、公司资产管理与公司整体资源的协调安排、企业运营管理中的法律事务。

7、审计部

审计部负责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包括负责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并监督执行，负责组织对公司、子公司、分公司的财务审计，并对其各项经济行为进行监督、检查。

8、证券事务部

证券事务部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对外工作衔接、上市相关事务等工作，负责“三会”的筹备及信息披露、股权管理、公共关系管理工作。

9、总经理办公室

总经理办公室负责总经理日常工作协调、设备制造商管理等工作，并负责各子公司、分公司总经理日常工作沟通和协调、工作例会召集等。

(二) 公司主要业务和服务流程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打印机、复合机和多功能一体机等文件处理设备、耗材以及视频会议设备等的销售及服务业务。经过多年的努力，公司已基本

形成“多产品多品牌组合、全模式全区域覆盖”的业务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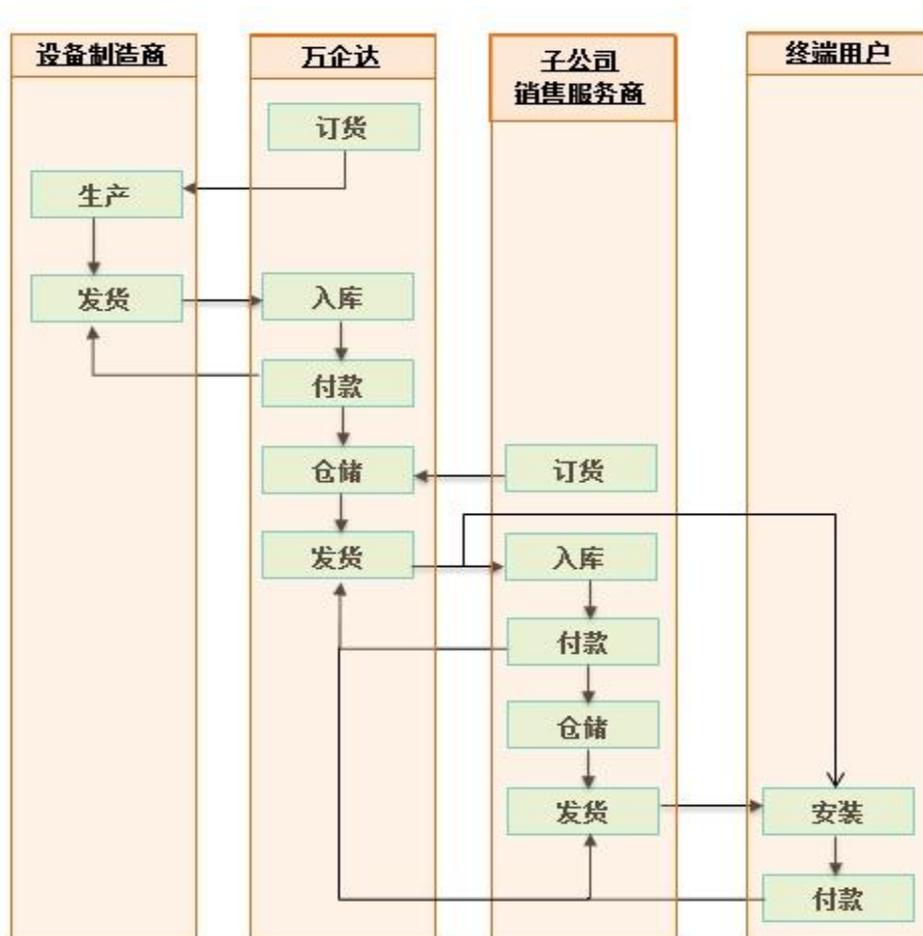
公司在积极与全球主要办公设备制造商开展业务合作的基础上，在全国范围内全面布局，不断壮大公司业务发展的广度和深度，立足于更好地服务于市场、服务于客户，努力为客户“创造完美办公生活”。

1、公司主要销售流程

作为国内覆盖面最广、规模最大、产品最专业的文件处理设备、耗材以及视频会议设备等的销售及服务企业之一，公司不断加大、加深与上游制造商的合作，办公设备代理的种类、品牌和地域范围不断增加。同时，通过各子公司、分公司与当地下级经销商签订销售服务代理协议，构架覆盖地市县三级销售服务网。

公司按照与子公司、分公司以及签约下级经销商的销售计划，结合市场需求，从设备制造商订货，在保证供应的基础上控制库存风险；接受下级经销商的订货，通过其安装到终端用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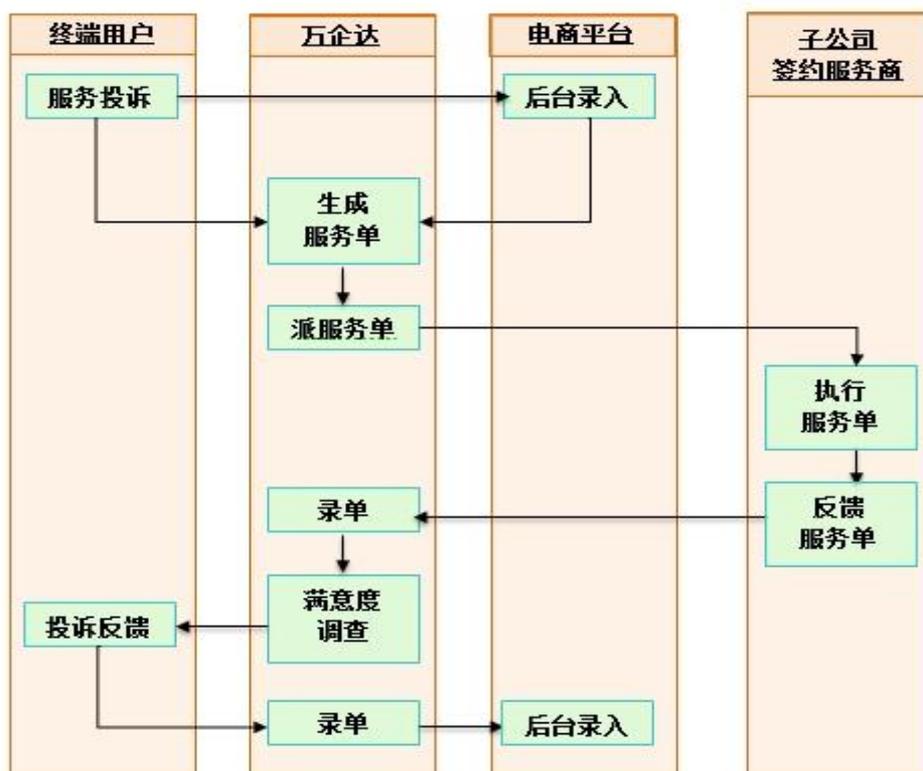
销售流程如下：



2、公司主要的服务流程

公司针对办公设备需要定期、现场维护、维修等特征，通过加大行业大客户直销、电商平台销售，把销售和服务相对分离，从而将统一标准的服务贯彻于公司运营中。在公司的服务流程中，终端用户的维修投诉传递到公司客服，客服将服务要求固化在服务单中，发送到签约下级经销商，并监督、跟进服务质量。公司服务流程实施以来，达到了“2小时响应、8小时到位、24小时解决”的服务质量要求。

服务流程如下：



三、公司无形资产、业务资质情况

(一) 主要无形资产

1、商标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商标情况如下表：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权利人
1	WINPRINT	10855796	2013. 11. 07- 2023. 11. 06	自主取得	万企达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权利人
2		10855680	2013.07.28- 2023.7.27	自主取得	万企达
3	QA TEAM	11218454	2013.12.07- 2023.12.06	自主取得	万企达
4	WINPRINT	10855862	2013.08.14- 2023.08.13	自主取得	万企达
5		10855650	2013.08.07- 2023.08.06	自主取得	万企达
6	WINPRINT	10855897	2013.07.28- 2023.07.27	自主取得	万企达
7		10855701	2013.08.14- 2023.08.13	自主取得	万企达
8	QA TEAM	11218474	2013.12.07- 2023.12.06	自主取得	万企达
9		11218484	2013.12.14- 2023.12.13	自主取得	万企达

2、软件著作权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软件著作权情况如下表：

序号	名称	证书号	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权利人
1	云埔锐特城市联盟集中采购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538903号	2012.12.15	原始取得	南京云埔锐特

3、软件产品证书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软件产品证书情况如下表：

序号	名称	证书编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权利人
1	云埔锐特城市联盟集中采购软件 V1.0	苏 DGY-2013-A0205	2013.5.22	申请	南京云埔锐特

(二) 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2013年5月28日，公司获得中国质量认证中心下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书编号 00113Q25089R0S/3200。

(三) 主要固定资产使用情况

公司固定资产中主要为房产、车辆等。具体内容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七、最近两年的主要资产情况（六）固定资产”的相关内容。

(四) 员工情况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员工的专业结构、受教育程度、年龄结构情况如下：

(1) 公司员工专业结构

类别	公司人数(人)	所占比例 (%)
研发、技术人员	41	13.23
管理人员	54	17.42
销售人员	83	26.77
职能人员	132	42.58
合计	310	100

(2) 公司员工受教育程度

类别	公司人数(人)	所占比例 (%)
本科及以上学历	72	23.23
大专	145	46.77
大专以下	93	30
合计	310	100

(3) 公司员工年龄分布

年龄结构	公司人数(人)	所占比例 (%)
50 岁以上	22	7.10%
40--49 岁	62	20.00%
30-39 岁	132	42.58%
30 岁以下	94	30.32%
合 计	310	100

四、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 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及主要产品规模情况

1、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打印机、复合机和多功能一体机等文件处理设备、耗材以及视频会议设备等的销售及服务业务。公司业务收入构成主要为文件处理设备、耗材以及视频会议设备。

2、主要产品规模情况、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主要产品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元

产品类别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重	主营业务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重
办公设备及耗材	433,509,502.38	99.16%	214,349,774.45	99.38%
系统集成及其他	318,350.66	0.07%	1,326,696.49	0.62%
软件销售及服务	1,990,291.26	0.46%		
合计	435,818,144.30	99.69%	215,676,470.94	100.00%

办公设备及耗材包括文件处理设备及耗材和视频会议设备。

系统集成及其他指为匹配视频会议设备而为用户提供的软硬件配套产品。

办公设备及耗材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元

产品类别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重	主营业务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重
文件处理设备及耗材	421,285,213.01	96.36%	182,473,032.04	84.60%
视频会议设备	12,224,289.37	2.80%	31,876,742.41	14.78%
合计	433,509,502.38	99.16%	214,349,774.45	99.38%

视频会议设备主要为公司 2011 年底开始代理的大型夏普液晶触摸屏（包括 60 吋、70 吋、80 吋），该产品为全新进入市场，市场培育期销售业绩存在波动，预计该产品未来销售将会逐年增长。

3、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分布

单位：元

行业名称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重	主营业务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重
商 业	433,509,502.38	99.16%	215,096,607.66	99.73%
信息技术业	2,308,641.92	0.53%	579,863.28	0.27%
合计	435,818,144.30	99.69%	215,676,470.94	100.00%

4、主营业务收入的地区分布

单位：元

地区	2013 年度	增长率 (%)	2012 年度
华东区	276,028,711.39	68.92%	163,405,019.33
东北区	12,461,682.64	643.78%	1,675,442.74
华北区	70,911,410.41	224.63%	21,843,989.18
华南区	23,319,662.47	234.15%	6,978,817.93
华中区	35,267,316.38	95.46%	18,042,929.10
西北区	5,917,082.77	594.24%	852,311.11
西南区	11,912,278.24	313.91%	2,877,961.55
合计	435,818,144.30	102.07%	215,676,470.94

5、报告期内，公司经销与直销收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营业收入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经销	402,001,821.64	91.95%	200,722,594.56	93.07%
直销	35,184,087.37	8.05%	14,953,876.38	6.93%
合计	437,185,909.01	100.00%	215,676,470.94	100.00%

(二) 销售情况

1、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产品类别	产品或服务	功能和用途	消费群体
办公设备 及耗材	文件处理设备 及耗材	文件处理设备包括打印机、复合机和一体机等。打印机和复合机用于计算机内信息在纸质媒介上的输出，复印机则具备纸质媒介上信息拷贝的功能。一体机、碎纸机是其他相关设备。	中小企业、党政机关、工厂院校、家庭等需要文件处理的终端客户
	视频会议设备	视频会议设备包括液晶触摸显示屏、计算机及其配套软件。主要用于会议文件的显示和编辑、会议视频的播放和互动。	科研院所、党政机关、中小企业等需要会议或教学显示的终端客户
系统集成 及其他	系统集成	系统集成包括为匹配视频会议设备而为用户提供的软硬件配套。	科研院所、党政机关、中小企业等需要会议或教学显示的终端客户
软件销售 及服务	云埔锐特城市 联盟集中采购 软件 V1.0	采用移动互联网技术，实现了制造商和销售服务商之间多品种产品在移动互联网平台上的实时查询、订购、结算，成为制造商、销售服务商在业务上的有力工具。	办公设备制造商、销售服务商

2、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3 年度	上海庚森贸易有限公司	38,709,785.57	8.85%
	北京京东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3,594,124.48	5.40%
	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宁 采购中心	16,151,661.08	3.69%
	北京富而进贸易有限公司	15,123,382.15	3.46%
	南京全企智办公用品有限公司	12,834,242.76	2.94%
	合计	106,413,196.04	24.34%
2012 年度	南京全企智办公用品有限公司	19,783,627.93	9.17%
	苏州怡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8,950,765.21	4.15%
	江苏现代办公设备集团有限公司	5,679,479.04	2.63%

	无锡方东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5,256,217.08	2.44%
	上海科睿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550,429.06	2.11%
	合计	44,220,518.32	20.50%

(三) 采购情况

公司供应商主要为办公设备及耗材的制造商或其代理商。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采购总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2013 年度	京瓷办公信息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81,792,188.09	17.56%
	厦门森宝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7,533,740.17	14.50%
	三星（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42,888,779.21	9.21%
	佳能（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16,980,979.94	3.65%
	柯尼卡美能达办公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14,807,049.20	3.18%
	合计	224,002,736.62	48.09%
2012 年度	京瓷办公信息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60,675,327.57	26.66%
	三星（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32,598,514.77	14.32%
	夏普商贸（中国）有限公司	30,593,247.86	13.44%
	佳能（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10,424,499.98	4.58%
	东芝泰格信息系统（深圳）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7,908,372.65	3.47%
	合计	142,199,962.84	62.47%

(四) 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主要包括销售合同、采购合同等，合同内容及履行情况如下：

1、销售合同

序号	签署时间	销售方	采购方	合同内容	履行情况
1	2013 年	万企达	上海庚森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一批办公设备，含税价格 15,375,078.00 元。	已履行完毕
2	2013 年	万企达	上海庚森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一批办公设备，含税价格 20,069,494.00 元。	已履行完毕
3	2013 年	万企达	北京京东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办公设备及耗材，合同期限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已履行完毕
4	2012 年	万企达	苏宁云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宁采购中心	销售办公设备及耗材，合同期限 2012 年 12 月 1 日至 2013 年 11 月 30 日。	已履行完毕
5	2013 年	万企达	北京富而进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一批办公设备，含税价格 5,693,900.00 元。	已履行完毕
6	2013 年	万企达	北京富而进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一批办公设备，含税价格 4,051,674.00 元。	已履行完毕
7	2013 年	万企达	南京全企智办公用品有限公司	销售一批办公设备组件与耗材，含税价格 514,973.00 元。	已履行完毕
8	2012 年	万企达	南京全企智办公用品有限公司	销售一批办公设备组件与耗材，含税价格 321,362.24 元。	已履行完毕
9	2012 年	万企达	江苏现代办公设备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一批办公设备，含税价格 46,530.00 元。	已履行完毕
10	2012 年	万企达	无锡方东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一批办公设备，含税价格 168,000.00 元。	已履行完毕
11	2012 年	万企达	无锡方东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一批办公设备，含税价格 362,000.00 元。	已履行完毕
12	2012 年	万企达	上海科睿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一批办公设备，含税价格 257,400.00 元。	已履行完毕

江苏现代办公设备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4 年 2 月 4 日，法定代表人为房玮，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销售预包装食品。一般经营项目：电子计算机及配件、耗材的销售、维修、租赁及技术咨询服务，弱电系统集成，劳保用品、文化用品、电子产品、通信设备、五金电器、日用百货的销售。主营业务为电子计算机及配件、耗材的销售、维修、租赁及技术咨询服务。2011 年 11 月 22 日，江苏现代办公设备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股东童伟将其持有公司的股权转让给股东房玮、股东陈忠德将其持有公司 26.4% 的股权转让给陈向东。2011 年 11 月 22 日，童伟与房玮签订了《江苏现代办公设备集团有限公司出资转让协议》，将其持有公司 56.6% 的股权转让给房玮；2011 年 11 月 22 日，陈忠德与陈向东签订了《江苏现代办公设备集团有限公司出资转让协议》，将其持有公司 26.4% 的股权转让给陈向东。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江苏现代办公设备集团有限公司股权结构为房玮持股 60.6%，陈向东持股 3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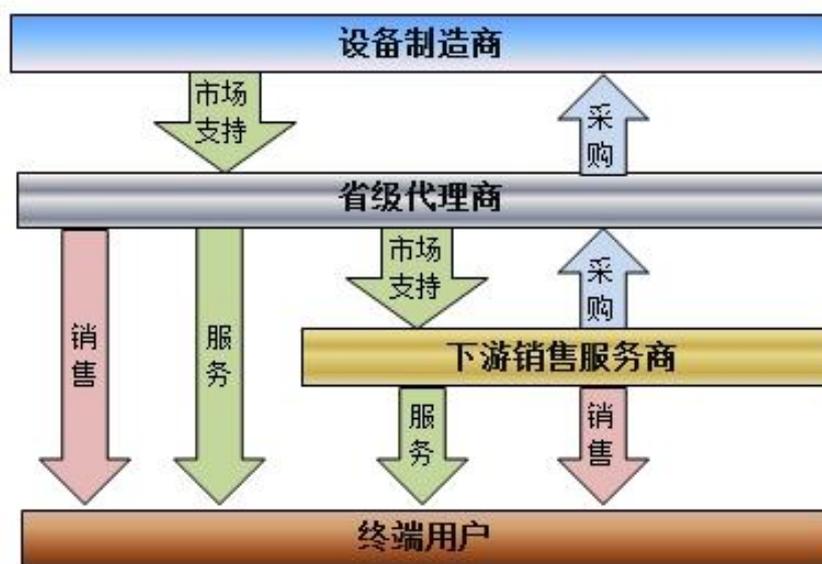
2、采购合同

序号	签署时间	销售方	采购方	合同内容	履行情况
1	2013 年	厦门森宝电子科技集团有限	万企达	公司代理推广其托盘的松下系列产品达成协议，协议期限 2013 年 7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已履行完毕
2	2012 年	三星（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万企达	公司经销三星办公设备，协议期限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已履行完毕
3	2013 年	三星（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万企达	公司经销三星办公设备，协议期限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已履行完毕
4	2013 年	佳能（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万企达	公司经销其办公设备、耗材等，合同期限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已履行完毕
5	2013 年	柯尼卡美能达办公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万企达	公司经销其办公设备、耗材等，协议期限 2013 年 4 月 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已履行完毕
6	2012 年	夏普商贸（中国）有限公司	万企达	公司经销其液晶触摸屏和相关产品，协议期限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	已履行完毕
7	2012 年	东芝泰格信息系统（深圳）有限公司	青岛万企达	青岛万企达经销其办公设备、耗材等，协议期限 2012 年 4 月 1 日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	已履行完毕
8	2014 年	佳能（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万企达	公司经销其办公设备、耗材等，合同期限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正在履行
9	2014 年	三星（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万企达	公司经销三星办公设备，合同期限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正在履行

五、商业模式

我国办公设备销售服务商所从事的业务主要包括两部分：一部分是将其从设备制造商采购来的设备销售给下游的经销商（分销业务）或者直接销售给终端用户（直销业务）；另一部分是办公设备销售服务商向下游的经销商提供市场支持或向终端用户提供售后维护、维修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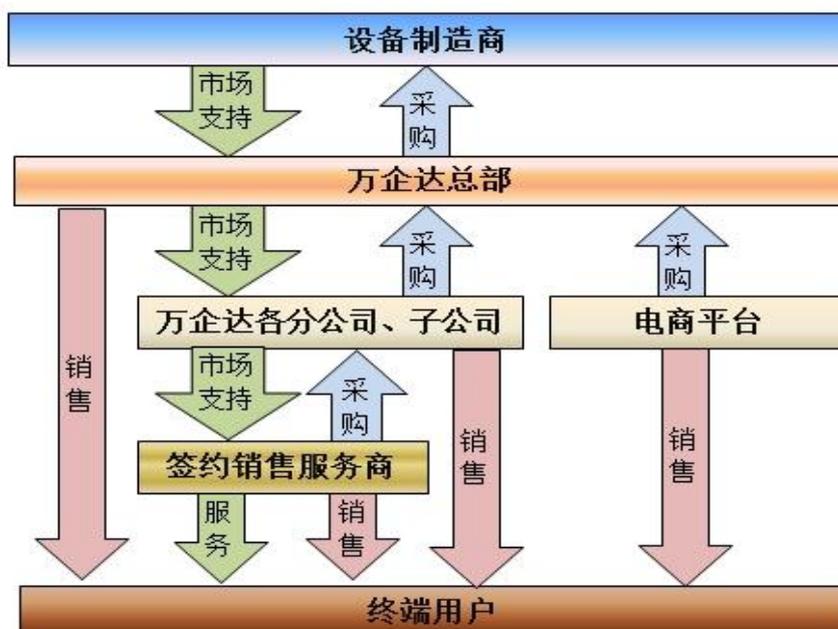
传统办公设备经营模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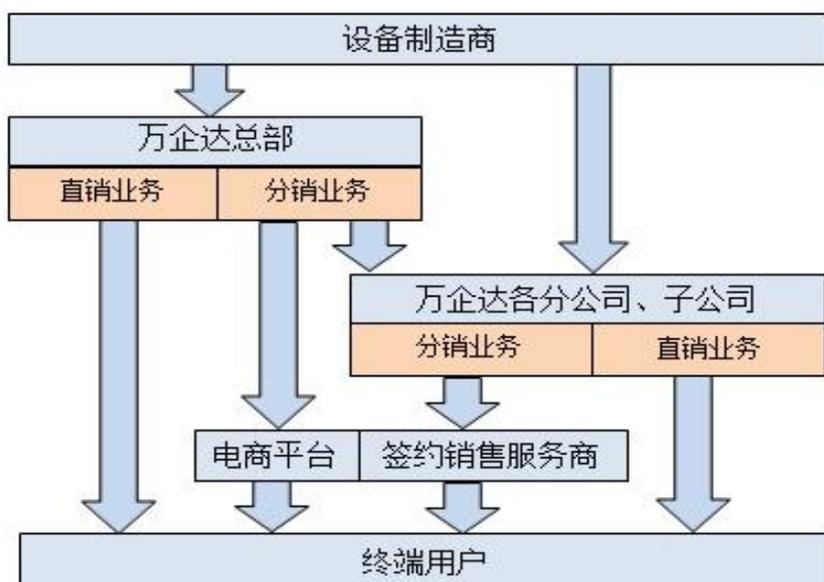
公司保持和发展传统经营模式的同时，通过中标大型企业集团和行业集中采购，逐步加大公司与终端用户的直销；通过电商平台，逐步缩短产品抵达终端用户的路径、加大电商销售量；通过签约销售服务商，将以上销售产品所需的标准化服务落地到终端用户。

公司此种经营模式改变了以往办公设备销售服务商独立销售、独立服务的状况，将销售和服务分离，从而建立以标准化服务为核心的全国性签约销售服务商网络。

公司的经营模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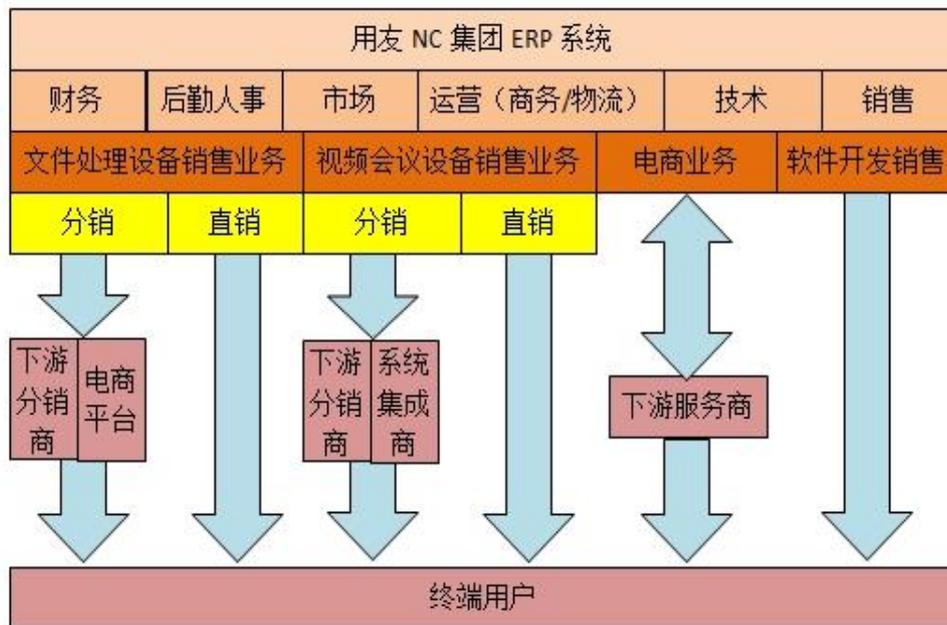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各产品的业务分销、直销模式如下：



(一) 销售模式

公司在设立之初即引进用友 NC 集团 ERP 系统，对集团销售做全面的信息化管理。

公司销售模式如下图：



1、电商业务模式

公司的电商业务模式是根据电子商务发展的新情况、市场的新需求而创造的全新的业务模式。

日趋成熟的市场和日益通畅的信息，使得终端用户对于办公设备的采购有了更高的要求，他们不满足于本地化、受制于小规模供应商的传统采购模式，进而要求获得全国统一价格、标准化服务的采购。京东商城、苏宁易购等电子商务平台在办公设备的小幅面产品供应上，基本满足了这一需求。据不完全统计，电子商务平台在办公设备中 A4 幅面相关产品的销售量逐年递增。

但电商的销售模式，对于 A3 幅面的复印机，甚至更大体积的办公设备很难适应终端用户要求。因为，大幅面、大体积的办公设备，必须要有包括安装调试、操作培训在内的售中服务，同时还需要后续包括定期保养、维修和零配件、消耗材料供应在内的售后服务，且所有这些售中服务、售后服务，在大幅面、大体积的办公设备不能再次包装运输的情况下，都是要上门服务的。以往，因电商不能提供上门服务，A3 幅面的复印机或者更大体积的办公设备，在电商平台的销售和服务就不可能实现。

公司与电商合作，针对不同类型的办公设备，采取两种模式。

一种是针对 A4 幅面小型文件处理设备的，由公司分销给电商平台，终端用户在电商下单、付款购买，电商负责配送、用户自行安装，而由公司签约下级经销商提供服务。

另一种是针对 A3 幅面大型文件处理设备和其他大型办公设备的，该模式为公司创新的电商模式。即：终端用户在电商下单、付款后，公司通过覆盖全国的签约下级经销商网络为用户提供设备配送、安装、培训，以及后续的售后服务，公司与下级经销商结算货款和安装服务费用，再与电商进行结算。该模式对终端用户而言，实现了全国统一价格的采购和全国统一标准的服务。

2、分销业务模式

公司的文件处理设备分销业务以下级经销商和电商平台为目标客户，公司对下级经销商和电商平台的销售均为买断方式。

公司综合考虑下级经销商的区域覆盖、资金实力、客户资源等因素，通过召开加盟招商会、签约授权代理的方式，与下游销售服务商达成业务合作。同时，结合电子商务快速发展，与电商平台达成业务合作，将电商作为单独一类的分销售进行销售。公司目前与京东商城、苏宁易购等电商平台签署了合作协议。

分销业务的销售渠道覆盖范围至关重要，为了促进公司分销业务的发展，各子公司不断扩充自身网络的覆盖范围，目前公司通过下级经销商、电商平台已经覆盖了全国除港澳台之外的大部分地区。

公司的视频会议设备分销业务以下级经销商和系统集成商为目标客户，公司对其销售也均为买断方式。通过发展签约下级经销商和系统集成商，公司的视频会议设备业务已经覆盖了全国。

3、直销业务模式

公司以及覆盖全国的26家全资子公司、分公司，在当地招聘了经验丰富的销售团队，他们结合当地实际情况，分别针对不同的目标客户开展业务。目标用户群包括：中小企业、党政机关、工厂院校、家庭等。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直销和服务覆盖的直销客户约4300余家。

针对不断发展的大型国企、集团企业、中央政府等集中招标采购趋势，公司与上游设备制造商共同合作，对其进行直销和服务。公司的全国覆盖的销售服务网络优势结合制造商的品牌和价格优势，能够为大型终端用户带来最优价格下的标准化产品和服务。2013年8月，公司参与三星（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合作投标并中标的中国移动办公设备集中采购招投标项目，已经开始全国范围的配送和服务。

4、软件开发销售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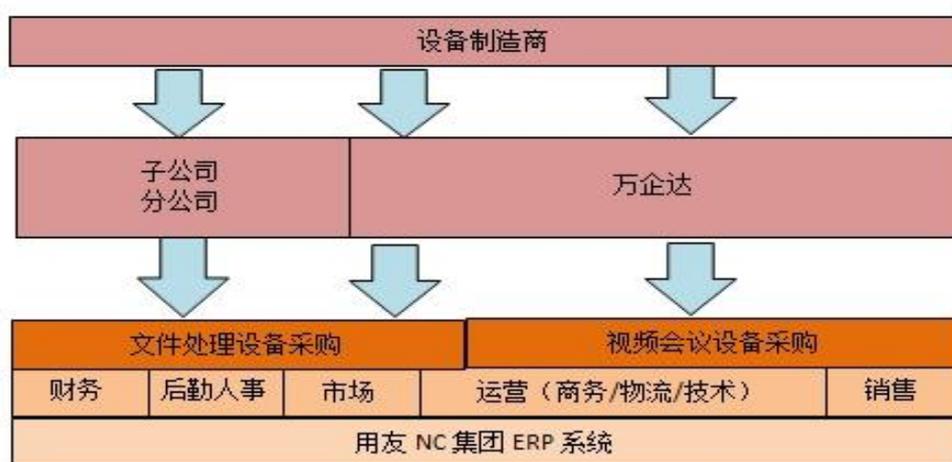
公司针对办公设备销售服务行业产品型号众多，特别是消耗材料和零配件型号众多，下级经销商向上级代理商进行相关产品的检索、订货、付款、结算时订单分散、信息沟通困难，从而造成的查询效率低下、采购成本高、影响服务质量的情况，研发了“云埔锐特城市联盟集中采购软件”。该软件采用移动互联网技术，通过配置在下级经销商采购负责人的手机上的客户端，随时随地在手机上进行产品查询、检索、预订单、订单、结算等操作，而手机端的信息在后台服务器经过处理，能按相应规则分配到上级代理商，从而实现了多品种产品在移动互联网平台上的高效分销。公司积极向办公设备制造商及其分销商推广和销售该软件并取得良好效果。

2013年5月，南京云埔锐特取得《软件企业认定证书》（编号：苏R-2013-A0020）。

（二）采购模式

公司通过用友 NC 集团 ERP 系统，对集团采购做全面的信息化管理，公司的采购商品主要为文件处理设备及其耗材、视频会议设备及其零配件。

公司采购模式如下图：



六、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一）行业概况

1、公司所处行业归类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从事行业属于“批发业”（行业代码：F51）；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从事的行业属于“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行业代码：F5179）。

2、行业的主管部门及管理体制

公司的业务范围属于商品流通行业。流通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其职能包括负责推进流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流通企业改革、商贸服务业和社区商业发展,提出促进商贸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建议,推动流通标准化和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

文件处理设备销售及服务行业的发展战略由业内企业根据产业链上、下游的相关状况及市场需求情况自主制定,未有针对本行业的特定产业政策,亦无行业协会等自律性组织对本行业实施管理。

3、行业的法律法规及政策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的列示,公司所从事的文件处理设备销售及服务业务属于“鼓励类”之“三十三商贸服务业”中之“商贸企业的统一配送及分销网络建设”,属于国家产业政策鼓励重点发展的经济领域。

公司所销售的以打印机、复合机及扫描仪为主的文件处理设备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中列示的“鼓励类”之“十四、机械”中的“13、数字多功能一体化办公设备(复印、打印、传真、扫描)、数字照相机、数字电影放映机等现代文化办公设备”。

商品流通行业的其他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如下:

2004年5月,商务部发布《流通业改革发展纲要》(商改发[2004]232号),提出要进一步深化流通体制改革,完善市场体系,促进流通业结构调整和流通现代化。

2005年6月,国务院发布《关于促进流通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5]19

号),强调要提高我国流通企业的竞争能力和流通现代化水平,加快培育大型流通企业集团。

2005年9月,商务部发布《关于促进中小流通企业改革和发展的指导意见》(商改发[2005]485号)指出要完善中小流通企业融资体系,切实解决融资难问题,拓宽融资渠道,支持符合条件的中小流通企业利用股票上市、资产重组、股权置换等多种方式筹措资金;积极支持中小流通企业进行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健全企业服务体系;切实将中小流通企业发展纳入当地经济发展规划,在用地、用电等方面给予积极支持。

2008年3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加快发展服务业若干政策措施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08]11号),要求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鼓励服务业规模化、网络化、品牌化经营,促进形成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和知名品牌、具有较强竞争力的服务业领先企业。商务部等有关部门要加强商业网点规划调控,鼓励发展连锁经营、特许经营、电子商务、物流配送、专卖店、专业店等现代流通组织形式。

2012年1月,商务部发布《关于“十二五”时期促进零售业发展的指导意见》,要求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直营连锁经营、特许连锁经营和自愿连锁经营,实行统一采购,统一配送,统一结算,统一形象。加快完善促进中小零售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破除投资障碍,降低经营负担,缓解融资困难。开展中小商贸流通企业服务体系建设,通过扶持发展一批公共服务平台和服务机构,为中小企业提供融资、市场开拓、科技应用和管理提升等服务。支持建设以中小企业为服务对象的物流配送中心和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

(二) 行业概况及市场规模

近年来,我国文件处理设备销售及服务行业市场规模呈稳定增长态势,2012年中国各种品牌复印机市场销售量约为65.8万台,与2011年同期相比增长4.94%左右;彩色复印(含多功能)设备市场销售量大约达到84600台左右,与2011年同期相比增长35.8%左右;多功能复合机市场年销售量大约达到35.6万台,与2011年同期相比增长近21.9%左右。

据中国文化办公设备制造行业协会信息显示,2012年全国打印机生产企业54家,年总产量为5059万台,与2011年的5518万台同比减少8.31%。

与打印机市场状况相适应，国内复印（打印）用耗材行业也得到了相应的发展。从 2008 到 2012 年中国复印（打印）耗材市场销售额年均增长约 14.2%，由 2008 年的 357.2 亿元增长到 2012 年的 602.2 亿元。

在行业规模不断扩张的同时，我国文件处理设备以及视频会议设备销售及服务业行业总体上仍呈现企业规模较小、经营区域单一、代理品牌单一的经营格局，文件处理设备以及视频会议设备经销商数量众多，行业集中度低。对单一品牌、单一区域市场的高度依赖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行业总体盈利水平的提升，对行业的总体服务水平也造成了不利的影响。越来越多的企业面临着发展瓶颈，难以实现多品牌、跨区域的规模化经营。

对于成功实现多品牌经营、多区域发展的销售及服务提供商来说，在同行业中逐步形成了显著的竞争优势。首先，上游设备制造商之间的充分市场化竞争为下游有一定规模的销售及服务提供商提供了进一步发展壮大的机会；其次，随着行业竞争的不断加剧，规模较小的单品牌及单区域文件处理设备以及视频会议设备销售及服务提供商的市场空间将不断缩小，大型的多品牌、多区域及多层次的文件处理设备以及视频会议设备销售及服务提供商的市场份额将不断扩大，并成为行业利润的主要分享者。

根据目前行业现状，其未来发展具有以下特点：

1、行业集中度将不断提高

现阶段我国文件处理设备以及视频会议设备经销商数量较多，企业规模普遍较小，行业集中度低，行业竞争激烈，文件处理设备以及视频会议设备经销商依赖设备的进销差价来获利的空间将越来越小。一些业务规模较小的企业由于抗风险能力差，生存状态不断恶化，这将为业内拥有规模优势的企业提供较好的行业整合机遇。

业内领先企业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逐步突破单一区域的销售限制。跨区域经营有利于销售及服务提供商建立覆盖全国主要市场的渠道体系，充分发挥协同效应，降低管理成本，在市场竞争中处于有利地位。

针对销售及服务提供商经营的文件处理设备以及视频会议设备品牌较为单一，对上游制造商存在严重的业务依赖，影响了这类销售及服务提供商的盈利能力。业内领先企业将不断增加代理产品的品牌数量，进行产品资源的整合，利用同一销售渠道实现多品牌营销策略，一方面有利于降低单位品牌的经营成本费

用，实现规模效应；另一方面，也有利于增强我国文件处理设备以及视频会议设备销售及服务提供商与上游制造商之间的议价能力，提升行业的总体盈利空间和经营的安全边际。

2、服务质量将成为企业未来竞争成败的关键

打印机、复合机等文件处理设备，由于存在一定量的易损零配件且使用习惯存在差异等原因，因此需要专业技术和服务人员在设备销售后提供持续的、定期的维护和服务。

此外，伴随着终端客户类型的日益丰富，越来越多的终端客户对文件处理设备的功能提出了各种各样的个性化需求，如何更好地将终端客户的文件处理设备与其内部的办公流程管理、成本管理、文件安全管理等诸多其他方面管理程序有效结合起来，将需要文件处理设备服务商具备提供个性化的软件设计以及信息系统整体解决方案的能力。同时，投入使用的文件处理设备存量越来越大，为后续服务的增长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

在未来的文件处理设备行业中，销售及服务提供商将不再单纯依靠进销差价和销售返利而获利，未来的竞争将围绕在如何为越来越大的存量市场终端客户提供更贴身的、更个性化的高质量服务开展，服务的质量将成为企业在未来竞争中成败的关键。

（三）行业进入壁垒

1、销售服务网络覆盖面壁垒

办公设备由于体积较为庞大，或者不易于搬动和再运输，往往要求提供上门服务。而行业内企业一般规模较小，仅能针对有限区域内的用户实施销售和服务。因此具备全国标准化销售服务网络覆盖面的公司，就能够获得更多的产品资源和客户资源，从而构筑强大的竞争优势。

2、资金和规模壁垒

办公设备销售及服务业整体可分为全国、省、市县级市场。通常市县级市场进入的资金门槛较低，这也是行业内企业众多的主要原因。但要成长为跨品牌、跨区域的全国性办公设备销售服务商，则对流动资金的需求较大。一方面办公设备销售服务商必须维持一定规模的存货量以满足客户的实时需求；另一方面办公设备销售及服务商提供给下游客户的信用期限往往较设备制造商提供给其的信

用期限长，部分设备制造商甚至还要求经销商必须现款提货，这同样给办公设备销售服务商带来流动资金压力。

此外，我国办公设备销售服务商可抵押资产规模普遍偏小，难以获得充足的银行信贷，融资困难成为制约办公设备销售服务商发展的重要因素，资金规模的制约使得目前我国办公设备销售服务商普遍规模偏小，实力较弱。制造商在选择销售服务商时，资金实力是其考虑的重要因素之一，这使得资金充裕的企业更容易获得设备制造商的信任，从而取得产品资源。另外，绝大部分设备制造商均对代理商现款提货给予一定的折扣，这又使得资金充裕的代理商在竞争中具备了一定的成本优势。

办公设备销售及服务行业具有一定的规模经济效应。新进入的企业一般难以在短时间内实现客户资源的迅速积累和销售渠道的迅速扩张，这样就很难在企业与上游制造商或者上级代理商谈判中拥有足够的议价能力，以获取更多的竞争优势；另外，在竞争中拥有渠道和服务网络优势的企业更能获得客户的认可，比如大型集团企业在进行办公设备的采购招标时，对入围供应商的渠道和服务网络覆盖面都提出了较高的要求。

3、技术和服务能力壁垒

办公设备销售服务商需要迅速掌握上游制造商所生产的各类新产品的各种销售方法、操作方法和维修技术，虽然上游制造商也会对其下级经销商的管理人员、销售人员和维修人员进行培训，但是不同经销商因其管理能力、员工素质和能力的不同而导致其服务水平存在较大差异，而无法保证办公设备性能的正常发挥。

而规模较大的销售服务商会在上游制造商提供培训的基础上，持续的组织培训，从而确保了服务的及时、标准和规范。

4、人才壁垒

办公设备销售服务行业专业性较强，具备系统的销售、服务、财务等管理经验的管理人才，多年行业设备销售经历的销售人才，以及拥有广泛、稳定客户资源和渠道资源的销售人才，对企业的发展拥有重要作用。新的进入者难以在短时间内积累足够多的专业人才，从而成为重要的进入壁垒。

（四）行业的风险特征

1、行业竞争的风险

经过多年的发展，办公设备行业形成了区域割据、行业内企业普遍规模小、行业集中度低的特征。目前，我国办公设备销售及服务业从业企业数量约为一万余家，对行业前景和市场空间的乐观估计以及较低的市场进入成本吸引了大量的企业参与其中，单一品牌或单一区域经营企业较多，各自依据本地化优势独立经营。同时，区域销售服务商中规模较大企业，逐步尝试着突破区域限制、品牌限制，参与到全国范围的行业竞争中来。

2、商业模式变化的风险

多年以来，办公设备制造商主要通过销售服务商来实现销售。形成这种格局的主要原因是：第一，较多办公设备的正常使用有赖于安装、调试、维修等现场服务，而单一制造商自行建设销售服务网络的成本过高；第二，单一设备制造商难以满足客户的多样化需求；第三，销售服务商能满足设备制造商对资金风险的控制需求；第四，终端用户习惯于通过经销商采购办公设备并接受设备维修等服务。虽然在未来较长的时期内，上述因素将持续存在，但并不能完全排除主要设备制造商出于其他考虑自行建设销售渠道或者收购现有销售渠道的可能性，由此产生行业经营模式发生变化的风险。

3、无法持续获得设备制造商销售代理权的风险

设备制造商与经销商之间的经销协议一般为一年一签或三年一签，尽管设备制造商与经销商之间有稳定的合作关系，但是仍不能排除因设备制造商销售政策改变等原因，造成经销商无法与设备制造商续签经销协议。从而无法持续获得销售代理权的风险。

4、无法获得销售返利的风险

设备制造商一般均会结合采购指标完成情况等因素给予经销商一定比例的销售返利，同时还会给予淡季促销、直销大单等协议中没有明确约定返利比例的其他临时性返利。因此，设备制造商所执行的返利政策对经销商的经营业绩构成了一定的影响。未来如果设备制造商的销售返利政策发生趋势性的变化，或者经销商未来的业务发展不再能满足届时签订的代理商协议中约定的取得销售返利的条件，经销商存在无法获得部分或者全部销售返利的风险。

七、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对手及竞争优势

1、行业内主要企业的基本情况

我国办公设备经销商数量较多，多数在单一区域内开展销售业务，并且是经营单一品牌的经销商。其企业规模普遍较小，行业集中度低。

公司主要竞争对手情况如下：

(1) 北京志诚泰和数码办公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志诚泰和数码办公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6月29日，总部设在北京，是国内专业文件处理设备销售和服务供应商。在北京、上海、武汉、广州等全国14个城市设有16家控股子公司(含孙公司)，代理HP、OKI、Brother、Dell、SAMSUNG等打印机品牌，Sharp、Toshiba、Ricoh、Kyocera、Konica Minolta等复合机品牌，以及柯达、Microtek等扫描仪品牌。

(2) 北京康悦天虹数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康悦天虹数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1998年，主营业务包括打印机、扫描仪等计算机外设产品及耗材的销售。其代理的产品有爱普生、惠普、佳能、OKI、富士施乐、实达、三星、联想等打印机以及相关的打印机耗材，同时还代理爱普生、惠普、MICROTEK、MUSTEK、紫光、AGFA等扫描产品和柯达、奥林巴斯、索尼、富士等多种数码影像产品。

2、公司的竞争优势

目前，公司在南京、北京、上海、武汉、福州、郑州、青岛、乌鲁木齐等全国26个城市设立26家全资子公司、分公司，业务范围已覆盖了华北、华中、华东、华南、东北、西南、西北部地区，形成了全国性的销售服务网络。公司代理的办公设备及耗材品牌涵盖了三星、爱普生、富士施乐等打印机品牌，三星、夏普、东芝、理光、京瓷、富士施乐、柯尼卡美能达等复合机品牌，夏普液晶触摸屏品牌，帝倍、统印消耗材料品牌等。

(1) 公司规模优势

公司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办公设备及相关产品的销售服务业务。经过多年的努力，公司已基本形成“多产品多品牌组合、全模式全区域覆盖”的业务格局，

成功突破了代理的品牌限制、产品的类别限制、业务的地域限制、销售模式的行业限制。公司在积极与全球主要办公设备品牌厂商开展业务合作的基础上，在全国范围内全面布局，不断壮大公司业务发展的广度和深度，立足于更好地服务于市场、服务于客户，努力为客户“创造完美办公生活”。

①多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新增代理产品，公司的产品结构已基本涵盖了以打印机、复合机为主的文件处理设备类产品，以专业液晶触摸屏为主的视频会议设备类产品，以打印机、复合机耗材为主的消耗材料类产品，以及与分销模式相配套的软件。并且正在向办公健康类设备等延伸。

②多品牌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逐年扩大，产品不断丰富，公司不断新增代理品牌数量，拓宽代理品牌产品的类别。报告期内，公司代理的品牌产品涵盖了三星、爱普生、富士施乐等打印机品牌，三星、夏普、东芝、理光、京瓷、富士施乐、柯尼卡美能达等复合机品牌，夏普液晶触摸屏品牌，帝倍、统印等消耗材料品牌。公司已经基本具备能为客户的办公相关需求提供专业、便捷的销售支持和售后维修服务的能力。

③全模式

公司在保持传统经营模式的同时，还与京东商城、苏宁易购等电子商务平台展开合作，创新了办公设备行业分销、直销的传统经营模式，在为终端用户提供统一价格商品、标准化服务的同时，在电子商务模式的产业链上占据了终端落地服务的关键环节，从而实现了线上线下销售服务的全模式渗透。报告期内，公司电商平台销售额保持快速增长。

④全区域

公司在不断新增代理品牌数量、不断增加销售服务产品类别的同时，努力推广全系列办公设备及消耗材料在全国范围内的业务。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在南京、北京、上海、武汉、福州、郑州、青岛、乌鲁木齐等全国 26 个城市设立 26 家全资子公司、分公司，业务范围已覆盖了华北、华中、华东、华南、东北、西南、西北部地区，形成了全国性的销售服务网络。公司在现有签约地市

县级代理销售服务商网络的基础上，不断建设和完善这个网络，力争做到在全国范围、地市县三家的多层次、全覆盖。

（2）公司服务优势

①标准化

公司通过服务单传递用户投诉和服务要求，子公司工程师或签约下级经销商的工程师，按照统一的服务标准执行服务单，完成后反馈到公司并由公司客服人员进行用户回访，公司定期汇总并进行数据分析和改善。

②全覆盖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华北、华中、华东、华南、东北和甘肃、陕西、四川等西北部地区的子公司、分公司，及其签约的下级经销商，将标准化的办公设备服务覆盖到全国大部分地级市，并向县级市延伸。预计在 2015 年内，完成地市县三级城市的服务全覆盖。

③及时性

公司针对办公设备及视频会议设备等需要门对门现场维护、维修服务、市场需求等特征，建立标准化服务流程。在公司的服务流程中，终端用户的维修投诉传递到公司客服，客服将服务要求固化在服务单中，发送到签约销售服务商，并监督、跟进服务质量。公司服务流程实施以来，达到了“2小时响应、8小时到位、24小时解决”的要求，确保了客户的服务需求及时得到满足。

（3）公司业务模式优势

作为一家具备全国性销售服务网络的办公设备销售服务企业，公司能够获取上游包括办公设备制造商在内的更多的产品代理权、更大的甚至是全国的销售区域、更优惠的合作政策和更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同时能够整合分销渠道中包括电子商务平台、各级销售服务商在内的企业资源，还能够争取下游包括大型企业、集团企业和中央政府集中采购等在内的大订单及其对应的行业客户资源。

公司集中了包括分销、直销在内的业务模式，同时在电子商务模式上取得了突破，创新的集成产品和租赁模式正在实施中，因此公司在业务模式上具备较强的优势。

(4) 公司经营管理优势

公司创立以来，即按照上市企业的各项标准来规范经营和管理。2011年10月即进行了股份制改造，并在中介机构的辅导下，从公司组织机构设置、子公司设立、内控机制建立和实施等各方面严格要求。从而牢固树立了公司在经营管理方面的优势。

2013年5月，公司获得了中国质量认证中心颁发的 ISO9001:2008、GB/T 1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①团队：公司及下属企业负责人均具有办公设备行业十余年的从业经历。董事长、总经理童伟先生 1993 年即进入办公设备行业，对行业特征、市场需求、行业发展趋势把握准确。在他的领导下，领导团队秉承“创造完美办公生活”的企业理念，积极为行业发展做出自己的贡献。

②制度：公司制定了系统、完善的经营管理制度，包括运营管理制度、销售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服务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并在多年实践中不断的加以完善。每年年初定期的制度修缮、编制后，下发到下属企业。每年年中和年末，定期针对所有部门、分公司、子公司进行 25 项指标的考核评估。

③企业文化：公司以“创造完美办公生活”为理念，并将此理念贯彻于经营管理、产品引进、品牌合作、销售政策、运营模式、服务组织和保障等各方面。

为培养企业文化、树立核心理念，公司定期组织员工培训和文化活动，定期编辑出版《万企达通讯》。公司建立和不断完善企业门户网站，达到了良好的对外宣传目的，报告期内，公司拥有注册域名如下：

域名	证书编号	登记注册机构
Winstandard.com	b147e1695ea65d484f9bfc5b8686612e	厦门市中资源网络服务有限公司
Winstandard.net	021e81002a464cf5340ebd2b12f2ddb5	厦门市中资源网络服务有限公司
Winstandard.cn	01d9fa6ee024da5be17b666a0c514746	厦门市中资源网络服务有限公司

3、公司竞争劣势

公司创建以来发展非常迅速，公司规模逐年扩大、业务范围和服务范围日益扩大、经营业绩逐年提升，目前已经成为我国办公设备销售服务行业的领先企业

之一。

但由于公司成立时间较短，且主要依靠有限的股东增资和经营积累扩大规模，导致公司目前的资金实力仍然有限，从而限制了公司的发展速度，影响了公司市场占有率的进一步提升。

八、公司未来业务发展规划

1、多产品多品牌组合

公司未来仍将继续坚持“多产品多品牌组合”的业务发展方向，进一步扩大公司销售网络的覆盖范围，并在公司销售网络覆盖地区逐步增加代理新的品牌、新的产品，形成一个全系列产品、在全国范围的覆盖。

2、全模式全区域覆盖

公司的服务优势将向“全模式全区域覆盖”的方向发展，在分销、直销业务模式的基础上，稳步推广集成产品、租赁抄表产品，并将这些产品的服务落实在签约服务商手中，形成新模式在全国范围覆盖的格局。

九、公司业务发展空间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的列示，公司从事的办公设备、办公用品销售和服务，属于国家产业政策鼓励重点发展的经济领域。近年来，该行业市场规模呈稳定增长态势。根据有关资料，2012年中国各种品牌复印机市场销售量约为65.8万台，与2011年同期相比增长4.94%左右。其中多功能复合机市场年销售量大约达到35.6万台，同比增长近21.9%。与此相对应，国内复印（打印）用耗材行业也发展迅速。从2008到2012年中国复印（打印）耗材市场销售额预计年均增长14.2%，由2008年的357.2亿元增长到2012年的602.2亿元。目前，公司已基本形成“多产品多品牌组合、全模式全区域覆盖”的业务格局，初步形成了规模、服务、管理等诸多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投资设立26家全资子公司、分公司的方式，已经建立了覆盖全国各省会、直辖市的核心网络。未来，公司将依靠这些核心网络，进一

步建立覆盖 200 余个地级市、2000 余个县级市的销售服务网络，并通过签约加盟、统一标准、统一产品价格、定期考核认证等方式，持续完善和发展该网络。目前，经过 4、5 月份的全国各地的加盟会议，已经签订新协议的地级市销售服务商约 200 余家，并快速增长中。

此外，凭借业已建立并日益扩张的覆盖全国的专业办公设备销售服务网络，公司已经逐步吸引了包括三星（打印机/多功能产品）、夏普（空气净化器/液晶触摸屏产品）、三洋（空气净化器产品）、京瓷（复印机产品）等在内的众多品牌产品的合作。未来，公司在保持和扩大产品代理的同时，开始定制机的委托生产和销售（定制机因为为公司按渠道需求、按市场要求定制生产，更具产品控制力和有更高的利润），定制机的范围包括打印机、多功能机、复印机、空气净化器等。通过定制生产将公司销售网络、服务网络的优势与厂家生产优势相结合，共同进行市场拓展。近日，公司已经与中国唯一自主知识产权的打印机生产厂、也是中国最大的打印机生产厂家之一的珠海赛纳打印股份达成定制生产协议；与合肥三洋的定制机谈判正在进行中。公司还与包括蓝蛙科技在内的 3D 公司合作，通过全国范围的销售服务网络逐步拓展 3D 打印等新兴行业，发展空间巨大。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三会机构及其人员履职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逐步建立了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制订和完善了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议事规则及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治理文件，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约机制，公司已建立了比较科学和规范的法人治理制度。上述机构和人员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011年11月2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

2011年11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财务管理制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损失处理内部控制制度》、《内部审计制度》。

（一）股东大会运作情况

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和召开股东大会，其通知事项、时间、议题、回避及表决等事项均合法有效。

2011年11月2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并一致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股东自股份公司创立以来，已召开了11次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严格遵守表决事项和表决程序的有关规定，审议股东大会职权范围内的各项事项，维护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股东大会履行职责情况良好。

（二）董事会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公司现任董事共7人，公司董事会人员及构成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各位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并能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权益。

2011年11月2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并一致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运行规范，公司能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召集、召开董事会。自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立以来，已召开了11次会议，董事会成员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表决，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全体董事能够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勤勉尽责，独立履行其相应的权力、义务和责任。《董事会议事规则》规范了本公司董事会的议事方式和决策程序，促使董事和董事会有效地履行其职责，提高了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

（三）监事会运作情况

公司现任监事会由3人组成，其中1人为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的人员及构成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本着对公司和股东负责的原则，独立行使监督和检查职能。

2011年11月2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并一致通过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会运行规范，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行使自己的权利。

自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立以来，已召开了9次会议，全体监事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勤勉尽责，独立履行其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有效地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

的合法合规性及公司财务实施监督和检查，以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利。

（四）三会机构及其人员履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能够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运作并履行相关会议程序。

股份公司阶段，公司三会机构及其人员能够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管理层选举或聘任、增资扩股、三会制度建立、对外投资、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均履行了审议程序，相关人员都亲自出席了会议，且监事列席了股东大会、董事会，三会会议决议均得到有效执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员工利益的情况。股份公司三会机构及其人员、高级管理人员能够认真、切实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公司的基本架构。公司能够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运作，公司历次出资、股权转让等事项均履行了股东会会议程序。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分别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并规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制度。公司股份改制过程中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公司各部门也制定了相应的内部规章制度，涵盖了公司生产经营管理、财务管理、人事管理、研发管理等内容。

公司各内部机构和法人治理机构的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从而保证了公司的正常发展。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监管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在实际运作中，管理层还需不断深化公司法人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

方面的培训，进一步发挥监事会的作用，督促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以确保《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可以更好的实施，以切实保障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董事会认为现有公司治理机制注重保护股东权益，能给公司大小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公司章程》就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作出原则性安排，并通过“三会”议事规则等其他制度作出了具体安排；公司已逐步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公司目前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良好。公司还就投资者关系管理和信息披露专门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自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起生效。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除以下情形外，未受到工商、税务等行政部门的行政处罚。

1、2013年3月4日深圳万企达收到深圳市保税区地方税务局出具的《深圳市保税区地方税务局税务行政处罚告知书》[深地税保罚告（2013）2751号]，深圳万企达因未按照规定向主管税务机关办理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纳税申报手续，被税务机关罚款130元。

2014年2月19日，深圳市保税区地方税务局出具《税务违法违规状况证明》，[深地税保违证（2014）1000028号]，证明该局暂未发现深圳万企达自2012年12月20日至2013年12月31日期间有税务违法违规记录。

2、2013年5月14日山西万企达收到太原市杏花岭区国家税务局出具的《税

务行政处罚决定书》[杏国税罚（2013）号]，山西万企达因收到对方企业增值税发票系作废发票，被该税务机关处以罚款 94.44 元。

2014 年 1 月 24 日，太原市杏花岭国家税务局出具《证明》，证明山西万企达自 2012 年 4 月 1 日设立以来至该证明出具之日，能够遵守国家税收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进行申报纳税，执行的税种、税率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没有偷税、逃税、抗税、漏税、骗税和拖欠税款等违法违规行为，没有因为违反税收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其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均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未受到工商、税务等行政部门的行政处罚。

四、公司独立性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具有完全的独立性，并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

公司是一家致力于打印机、复合机和多功能一体机等文件处理设备、耗材以及视频会议设备等的销售及服务业务的企业。公司拥有从事上述业务完整、独立的产、供、销系统和人员，不依赖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独立组织和实施生产经营活动。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上与公司之间均不存在竞争关系，并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书，承诺不从事任何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近的业务。

2、资产独立

公司在整体变更设立时，南京佳瓷通全部资产和人员均由公司承继，全部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已经完成。公司资产与股东的资产严格分开，并完全独立运营，公司目前业务和生产经营必需资产的权属完全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与股东共用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

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人员独立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产生公司董事、监事，由董事会聘用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股东单位完全独立和分开；不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属专职并在公司领薪，未在股东单位及其控股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也未在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或存在其他利益冲突的企业任职。

4、机构独立

公司已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和市场竞争需要的职能机构，各职能机构在人员、办公场所和管理制度等各方面均完全独立，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不存在受股东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形。

5、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并制定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在银行开设了独立账户，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进行纳税申报并履行纳税义务。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财务部门业务开展的情况。

五、同业竞争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本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童伟，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童伟除控制公司（包括万企达控制的其他企业）外，控制南京万永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京万永达”）。南京万永达成立于2012年9月11日，注册资本1000万元，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实业投资；房地产

经纪（不含评估）；酒店管理、企业投资管理、企业管理；经纪信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万永达主营业务为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万企达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童伟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1、本人除持有江苏万企达公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外，不存在通过投资关系或其他安排控制或重大影响任何其他与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经济实体、机构和经济组织的情形。

2、本人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单独或与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组织，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

3、如公司认定本人及本人所有的全资、控股子公司现有业务或将来产生的业务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则在公司提出异议后，本人将及时并负责本人所有的全资、控股子公司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如公司提出受让请求，则本人或本人所有的全资、控股子公司应无条件按经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评估后的公允价格将上述业务和资产优先转让给公司。

4、本人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保障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不利用股东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上述承诺自即日起具有法律效力，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如有违反并因此给公司造成损失，本人愿意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本承诺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直至本人不再对公司有重大影响为止。

六、关联方占款、担保情况

（一）公司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担保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二）公司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担保的相关制度安排

为规范公司与关联方可能存在的资金占用或担保等关联交易，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在《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中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类型、关联方的回避措施、关联交易的决策和披露等事宜进行了严格规定；同时公司还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就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和管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等事项进行了具体约定；以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规定了对关联方担保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对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关联方担保等关联交易事项的详细规定，以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从而确保公司资产安全，保障公司权益。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职务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童伟	董事长、总经理	3,201	56.67
2	王涵	董事、董事会秘书	600	10.62
3	高世勇	董事	205	3.63
4	陈忠德	董事、副总经理	56.63	1.00
5	张彦坡	独立董事		
6	李宁	独立董事		
7	许凌艳	独立董事		
8	沈婕	监事		
9	陆烨	监事		
10	陈洁	监事		

除上述持股情况外，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1、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1）本人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实际控制或与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组织共同控制任何与万企达存在竞争关系的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或在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本人与万企达不存在同业竞争。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作为万企达（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控制与万企达构成竞争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

（3）本人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不得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控制与万企达相同或相似的、对万企达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相关公司、企业出现直接或间接控制与万企达业务构成竞争的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之情况，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相关公司、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万企达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或者采取其他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4）本人为万企达（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保证不会利用万企

达（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地位损害万企达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5）上述承诺在万企达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起且本人为万企达（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由本人承担因此给万企达造成的一切损失（含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及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在本公司担任职务或投资外，对外兼职或投资情况如下：

项目	对外兼职或投资企业名称	担任职务	主营业务	与公司关系
童伟	南京市政协	委员		
	中国办公设备行业协会	副会长		
	南京侨商联合会	副会长		
	民革南京市委	委员		
	南京市民革经济支部	副主委		
	民革南京市经济工作委员会	会委员		
	南京万永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投资	控股股东、实控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王涵	无			
陈忠德	无			
高世勇	无			
张彦坡	中国家用电器商业协会现代办公设备分会	秘书长		
李宁	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软件开发设计	
许凌艳	上海凌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投资	
沈婕	无			
陆焯	无			
陈洁	无			
吕清亮	无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行政处罚、公开谴责情况

公司近两年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动。

第四节 公司财务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的分析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经审计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本节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标准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告。

一、最近两年的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

（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报告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子公司名称	备注
南京云埔锐特	2012 年新设子公司
湖南万企达	2012 年新设子公司
北京万企达	2012 年新设子公司
南昌万企达	2012 年新设子公司
南宁万企达	2012 年新设子公司
青岛万企达	2012 年新设子公司
济南森万企达	2012 年新设子公司
上海隆硕	2012 年新设子公司
河南万企达	2012 年新设子公司

合肥万企达	2012 年新设子公司
山西万企达	2012 年新设子公司
石家庄万企达	2012 年新设子公司
贵州万企达	2012 年新设子公司
福州万企达	2012 年新设子公司
沈阳万企达	2012 年新设子公司
吉林万企达	2012 年新设子公司
重庆万企达	2012 年新设子公司
海口万企达	2012 年新设子公司
深圳万企达	2012 年新设子公司
甘肃万企达	2013 年新设子公司
新疆万企达	2013 年新设子公司
杭州云埔特	2013 年新设子公司
西安万企达	2013 年新设子公司
云南兴万企达	2013 年新设子公司
四川万企达	2013 年新设子公司

(三) 最近两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1、合并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100,678.87	29,455,033.9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4,342,358.67	36,955,151.62
预付款项	13,011,585.64	13,692,527.8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50,718.48	380,644.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8,556,389.31	34,590,008.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70,061,730.97	115,073,365.88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448,673.49	9,655,953.0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15,951.60	673,276.3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33,952.81	618,667.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998,577.90	10,947,896.53
资产总计	181,060,308.87	126,021,262.41

(2)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000,000.00	11,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4,393,248.24	9,373,876.14
预收款项	6,593,346.89	711,315.7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77,410.78	212,194.32
应交税费	393,188.28	3,273,898.39
应付利息	188,310.00	24,083.3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981,628.98	2,744,042.8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8,927,133.17	27,339,410.8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48,927,133.17	27,339,410.8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6,480,366.00	52,507,366.00
资本公积	55,496,113.17	38,270,473.17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21,822.16	463,207.0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9,234,874.37	7,440,805.3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2,133,175.70	98,681,851.6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2,133,175.70	98,681,851.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1,060,308.87	126,021,262.41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37,185,909.01	215,676,470.94
其中：营业收入	437,185,909.01	215,676,470.9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20,752,306.82	205,315,046.10
其中：营业成本	393,528,618.13	189,232,552.4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69,137.64	188,248.14
销售费用	11,896,330.51	6,088,453.73
管理费用	12,401,133.51	7,149,350.56
财务费用	1,090,642.04	715,309.36
资产减值损失	1,466,444.99	1,941,131.9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433,602.19	10,361,424.84

加：营业外收入	26,241.55	18,095.20
减：营业外支出	11,739.0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448,104.72	10,379,520.04
减：所得税费用	4,195,420.63	2,687,274.1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52,684.09	7,692,245.8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252,684.09	7,692,245.88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22	0.16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22	0.161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12,252,684.09	7,692,245.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252,684.09	7,692,245.8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1,627,064.53	218,981,494.3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353.66	97,937.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1,764,418.19	219,079,431.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8,320,989.10	249,951,066.8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029,336.08	6,587,950.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8,360,027.15	2,109,649.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96,201.78	6,303,950.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1,006,554.11	264,952,616.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42,135.92	-45,873,184.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4,657.7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657.7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5,670.49	1,916,291.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5,670.49	1,916,291.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1,012.74	-1,916,291.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198,640.00	50,657,984.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	1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60,000.00	2,51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858,640.00	64,167,984.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29,846.40	735,640.0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79,846.40	735,640.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78,793.60	63,432,343.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45,644.94	15,642,867.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455,033.93	13,812,165.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100,678.87	29,455,033.93

(5)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2,507,366.00	38,270,473.17			463,207.07		7,440,805.37			98,681,851.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2,507,366.00	38,270,473.17			463,207.07		7,440,805.37			98,681,851.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73,000.00	17,225,640.00			458,615.09		11,794,069.00			33,451,324.09
（一）净利润							12,252,684.09			12,252,684.09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2,252,684.09			12,252,684.0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973,000.00	17,225,640.00								21,198,64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3,973,000.00	17,225,640.00								21,198,64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458,615.09		-458,615.09			
1. 提取盈余公积					458,615.09		-458,615.0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6,480,366.00	55,496,113.17			921,822.16		19,234,874.37			132,133,175.70

(6)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	119,855.17			21,176.66		190,589.90			40,331,621.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0,000,000.00	119,855.17			21,176.66		190,589.90			40,331,621.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507,366.00	38,150,618.00			442,030.41		7,250,215.47			58,350,229.88
（一）净利润							7,692,245.88			7,692,245.8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7,692,245.88			7,692,245.8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507,366.00	38,150,618.00								50,657,984.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2,507,366.00	38,150,618.00								50,657,984.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442,030.41		-442,030.41			
1. 提取盈余公积					442,030.41		-442,030.4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2,507,366.00	38,270,473.17			463,207.07		7,440,805.37			98,681,851.61

2、母公司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174,017.90	5,403,963.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7,964,576.06	25,190,055.55
预付款项	2,864,238.71	3,457,489.9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975,213.68	3,424,225.37
存货	46,423,306.59	21,735,836.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86,401,352.94	59,211,570.2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6,820,800.00	46,840,8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778,045.28	9,249,909.24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15,951.60	673,276.3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8,817.99	370,245.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803,614.87	57,134,231.45
资产总计	153,204,967.81	116,345,801.72

(2)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000,000.00	11,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8,050,749.48	7,194,984.52
预收款项	1,390,584.20	580,600.60
应付职工薪酬	13,400.00	90,309.00
应交税费	454,557.67	1,977,283.58
应付利息	24,000.00	24,083.3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6,975.73	68,630.8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2,010,267.08	20,935,891.9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2,010,267.08	20,935,891.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6,480,366.00	52,507,366.00
资本公积	55,496,113.17	38,270,473.17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21,822.16	463,207.0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296,399.40	4,168,863.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1,194,700.73	95,409,909.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3,204,967.81	116,345,801.72

（3）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91,801,924.67	158,661,540.35
减：营业成本	270,069,957.68	140,769,646.38
营业税金及附加	95,783.79	69,106.67
销售费用	7,511,285.69	4,964,449.70

管理费用	6,125,517.13	4,895,192.87
财务费用	837,103.64	656,568.31
资产减值损失	961,606.79	1,305,635.7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200,669.95	6,000,940.69
加：营业外收入	14,908.55	1,416.00
减：营业外支出	11,225.2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204,353.30	6,002,356.69
减：所得税费用	1,618,202.37	1,582,052.6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86,150.93	4,420,304.07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4,586,150.93	4,420,304.07

（4）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6,263,178.84	163,561,117.3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838.39	39,127.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6,305,017.23	163,600,244.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0,199,924.97	170,420,196.8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203,014.72	4,727,272.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60,948.30	1,410,770.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12,363.16	4,879,498.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7,376,251.15	181,437,739.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71,233.92	-17,837,494.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990.8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4,828.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5,818.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9,893.86	1,446,952.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9,980,000.00	46,840,8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90,98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89,893.86	51,578,732.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34,075.03	-51,578,732.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198,640.00	50,657,984.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	1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198,640.00	61,657,984.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23,276.40	649,960.0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23,276.40	649,960.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75,363.60	61,008,023.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0,054.65	-8,408,202.7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03,963.25	13,812,165.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74,017.90	5,403,963.25

(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2,507,366.00	38,270,473.17			463,207.07		4,168,863.56	95,409,909.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2,507,366.00	38,270,473.17			463,207.07		4,168,863.56	95,409,909.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73,000.00	17,225,640.00			458,615.09		4,127,535.84	25,784,790.93
（一）净利润							4,586,150.93	4,586,150.9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586,150.93	4,586,150.9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973,000.00	17,225,640.00						21,198,64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3,973,000.00	17,225,640.00						21,198,64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458,615.09		-458,615.09	
1. 提取盈余公积					458,615.09		-458,615.0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6,480,366.00	55,496,113.17			921,822.16		8,296,399.40	121,194,700.73

(6)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	119,855.17			21,176.66		190,589.90	40,331,621.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0,000,000.00	119,855.17			21,176.66		190,589.90	40,331,621.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507,366.00	38,150,618.00			442,030.41		3,978,273.66	55,078,288.07
（一）净利润							4,420,304.07	4,420,304.0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420,304.07	4,420,304.0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507,366.00	38,150,618.00						50,657,984.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2,507,366.00	38,150,618.00						50,657,984.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442,030.41		-442,030.41	
1. 提取盈余公积					442,030.41		-442,030.4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2,507,366.00	38,270,473.17			463,207.07		4,168,863.56	95,409,909.80

二、 审计意见类型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委托，审计了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2 年度、201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4]第 111405 号），审计报告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201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 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本次申报期间为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三）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七)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八)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

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九）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前 10 名的应收账款或虽不属于前 10 名，但占总额的 5%（含 5%）以上的应收账款，金额大于 1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应收款项按款项性质分为合并单位销售货款、外部单位销售货款、及其他款项组合。对于合并单位销售货款不计提坏账。

组合中，对外部单位销售货款及其他款项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含2年)	15	15
2—3年(含3年)	30	30
3—4年(含4年)	50	50
4—5年(含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有证据表明其未来现金流量低于账面价值，则按其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十)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包括在经营过程中为销售而储备的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库存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确定

-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

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予以抵销等事项的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二)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

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三)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运输设备	5	5	19
电子及其他设备	3-5	5	19.00-31.67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5、其他说明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五)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

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六)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

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备注
软件	5 年	受益期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经复核，本报告期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

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6、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七) 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该

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十八) 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十九) 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二十) 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会计处理方法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二十二)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 (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十三)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二十四)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四、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资产总计	181,060,308.87	126,021,262.41
股东权益合计	132,133,175.70	98,681,851.61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	132,133,175.70	98,681,851.61
每股净资产	2.34	1.8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34	1.88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20.89%	17.99%
流动比率(倍)	3.48	4.21
速动比率(倍)	1.58	2.43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总收入	437,185,909.01	215,676,470.94
净利润	12,252,684.09	7,692,245.8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252,684.09	7,692,245.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241,989.95	7,678,674.4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241,989.95	7,678,674.48
毛利率(%)	9.99%	12.26%
净资产收益率(%)	10.24%	10.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0.23%	10.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2	0.1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2	0.161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9.86	5.84
存货周转率（次）	5.57	6.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42,135.92	-45,873,184.8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4	-0.87

（一）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 2013 年度、2012 年度营业总收入分别为 437,185,909.01 元，215,676,470.94 元，净利润分别为 12,252,684.09 元、7,692,245.88 元，相较 2012 年度，2013 年度公司营业总收入增长 102.70%，净利润增长 59.29%。2013 年度、2012 年度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0.24%、10.42%，相对稳定。由此可见，最近两年公司在规模快速扩张的前提下保持了盈利能力的稳定性。

（二）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0.89%、17.99%，负债率较低，偿债风险较小。

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流动比率为 3.48、4.21，速动比率为 1.58、2.43，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维持在较高的水平，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三）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 2013 年度、2012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9.86 次和 5.84 次，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公司为了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加强对应收账款的实时跟踪与管理，以确保应收账款能够及时收回。

公司 2013 年度、2012 年度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5.57 次、6.24 次，存货周转率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实施销售扩张政策，经营覆盖区域不断扩张，另外，公司代理品牌及产品也不断增加，从而导致存货增加较多，但存货周转率仍然较快。报告期内，公司营运能力维持在较好的水平。

（四）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 2013 年度、2012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分别为：-19,242,135.92 元、-45,873,184.84 元，相较 2012 年度，2013 年度公司经营性现金流有较大改善，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3 年度较 2012 年度营业总收入增长率为 102.70%，增加了 221,509,438.07 元，而应收账款仅增加了 7,387,207.05 元，公司收现能力有所增强。

2013 年净利润为 12,252,684.09 元，经营净现金流量为-19,242,135.92 元，差异为 31,494,820.01 元，其中经营性现金流入较少的原因：2013 年公司继续实行销售扩张政策，当年新增经营性应收款项 7,837,681.58 元；现金流出增加的主要原因：为保持正常的生产经营增加了存货 44,971,483.56 元，因增加存货相应增加非付现的经营性应付款项 18,213,495.70 元，净增加流出为 26,757,987.86 元。2012 年净利润为 7,692,245.88 元，经营净现金流量为-45,873,184.84 元，差异为 -53,565,430.72 元；其中经营性现金流入较少的原因：12 年公司实行销售扩张政策，当年新增经营性应收款项 41,944,098.41 元；现金流出增加的主要原因：为保持正常的生产经营增加了存货 26,519,096.76 元，因增加存货相应增加非付现的经营性应付款项 12,175,253.02 元，净增加流出为 14,343,843.74 元。

五、最近两年的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趋势及变动原因

单位：元

产品类别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重	主营业务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重
办公设备及耗材	433,509,502.38	99.16%	214,349,774.45	99.38%
系统集成及其他	318,350.66	0.07%	1,326,696.49	0.62%
软件销售及服务	1,990,291.26	0.46%		
合计	435,818,144.30	99.69%	215,676,470.94	100.00%

公司为一家专门从事办公设备、办公用品销售和企业的企业。公司 2013 年度以及 2012 年度营业总收入分别为：437,185,909.01 元和 215,676,470.94 元，主营业务收入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9.69%和 100.00%，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公司收入包括办公设备及耗材销售收入、系统集成业务收入、软件销售和服务收入。

1、办公设备及耗材销售收入

公司销售办公设备及耗材以第三方物流配送为主，公司将商品交付于第三方物流，由第三方物流将商品运输至客户指定的交货地点并由客户接收，公司获取客户接收信息后确认收入。

2、系统集成业务收入

系统集成是指为匹配视频会议设备而为用户提供的软硬件配套。

公司将软硬件配套产品交付客户并进行安装调试，安装调试完成后由客户验收，验收后确认收入。

3、软件销售收入

软件交付并协助客户调试通过后确认收入。

4、软件服务收入

在服务完成后确认收入。

(二) 营业收入、利润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元)	增长率 (%)	金额(元)
主营业务收入	435,818,144.30	102.07%	215,676,470.94
营业收入	437,185,909.01	102.70%	215,676,470.94
营业成本	393,528,618.13	107.96%	189,232,552.41
毛利	43,657,290.88	65.09%	26,443,918.53
营业利润	16,433,602.19	58.60%	10,361,424.84
利润总额	16,448,104.72	58.47%	10,379,520.04
净利润	12,252,684.09	59.29%	7,692,245.88

公司实施销售扩张政策，2013 年度较 2012 年度营业收入出现较大增长，增长率为 102.70%。2013 年营业收入增加的原因主要有：（1）公司规模扩张，2012 年新设子公司 19 家，2013 年新设子公司 6 家，构建了覆盖全国的销售网络。（2）增加销售客户上海庚森贸易有限公司和北京富而进贸易有限公司，2013 年度合计新增销售收入 5,383.32 万元。（3）2013 年度公司与北京京东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宁采购中心、北京易迅腾飞电子商务发展有限公司、上海易迅电子商务发展有限公司、新蛋贸易（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市易迅电子商务发展有限公司等电商平台签订产品购销合同，并在当年实施合同。

公司产品按类别划分如下表

单位：元

产品类别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增长率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毛利率 (%)
办公设备及耗材	433,509,502.38	102.24%	9.32%	214,349,774.45	12.01%
系统集成及其他	318,350.66	-76.00%	16.50%	1,326,696.49	53.35%
软件销售及服务	1,990,291.26		91.14%		
合计	435,818,144.30	102.07%	9.70%	215,676,470.94	12.26%

公司实施销售扩张政策，2013 年度公司办公设备及耗材收入较 2012 年度大幅增加。公司系统集成及其他、软件销售及服务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较小。

单位：元

产品类别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成本	增长率 (%)	营业成本
办公设备及耗材	393,086,414.99	108.41%	188,613,592.31
系统集成及其他	265,808.54	-57.06%	618,960.10
软件销售及服务	176,394.60		
合计	393,528,618.13	107.96%	189,232,552.41

公司主要产品为办公设备及耗材，其 2013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2 年度增长 102.24%，2013 年度营业成本较 2012 年度增长 108.41%，营业成本增长幅度略高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从而导致毛利率有所下降。

(三)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公司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元)	增长率%	金额 (元)
销售费用	11,896,330.51	95.39%	6,088,453.73
管理费用	12,401,133.51	73.46%	7,149,350.56
财务费用	1,090,642.04	52.47%	715,309.36
营业收入	437,185,909.01	102.70%	215,676,470.94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2.72%		2.82%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2.84%		3.31%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0.25%		0.33%
三项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比重 (%)	5.81%		6.47%

1、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析

由于公司实行销售扩张政策，销售费用 2013 年度较 2012 年度有所增长，增

长幅度达 95.39%，主要原因是公司增加了市场开拓力度，扩大了公司规模，2013 年新设子公司 6 家，从而导致市场销售人员数量、工资、租赁费及运输费大幅增加。公司 2013 年营业收入较 2012 年增长 102.70%，销售费用增长和营业收入增长基本同步。

2、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析

公司管理费用 2013 年度较 2012 年度增长了 73.46%。主要是由于公司增加了市场开拓力度，扩大了公司规模，2013 年新设子公司 6 家，从而导致工资、办公费、租赁费及水电费大幅增加。公司 2013 年营业收入较 2012 年增长 102.70%，但是 2013 年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较 2012 年下降 0.47%，公司管理水平有所提高。

3、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析

公司 2013 年度和 2012 年度财务费用分别为 1,090,642.04 元和 715,309.36 元，公司报告期内财务费用主要是利息及手续费支出，占营业收入比重较低。

六、报告期内各期重大投资收益情况、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一）报告期内对外股权投资收益和其他重大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无对外股权投资收益和其他重大投资收益。

（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502.53	18,095.20
所得税影响额	3,808.39	4,523.80
合计	10,694.14	13,571.40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依照财税[2012]15 号文件精神，“购买增值税税控系统专用设备支付的费用以及缴纳的技术维护费可在增值税应纳税额中全额抵减”所享受的抵减增值税的补贴收入。

(三) 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公司主要税种及税率

(1) 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	5%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城建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计征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计征	1%、2%

(2) 企业所得税

公司名称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万企达	25%	25%
南京云埔锐特	25%	25%
湖南万企达	25%	25%
北京万企达	25%	25%
南昌万企达	20% (注)	25%
南宁市万企达	25%	25%
青岛万企达	25%	25%
济南森万企达	25%	25%
上海隆硕	25%	25%
河南万企达	25%	25%
合肥万企达	25%	25%
山西万企达	25%	25%
石家庄市万企达	25%	25%
贵州万企达	25%	25%
福州市万企达	25%	25%
沈阳万企达	25%	25%
吉林省万企达	25%	25%
重庆万企达	25%	25%
海口万企达	25%	25%
深圳市万企达	25%	25%
甘肃万企达	25%	尚未设立
新疆万企达	25%	尚未设立
杭州云埔特	25%	尚未设立
西安万企达	25%	尚未设立
云南兴万企达	25%	尚未设立
四川万企达	25%	尚未设立

注：南昌万企达为小型微利企业，企业所得税减按 20%征收。

2、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南昌万企达被南昌市西湖区国家税务局认定为小型微利企业，2013 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 20%征收。

七、最近两年的主要资产情况

(一) 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的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565,961.13	397,396.01
银行存款	32,534,717.74	29,057,637.92
合计	33,100,678.87	29,455,033.93

(二) 应收款项

1、应收票据

2013 年末、2012 年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为 0。2013 年 12 月 31 日未到期 6 张银行承兑汇票共计 6,918,105.00 元，其中 3 张贴现给南京银行紫金支行共计 3,230,024.00 元（票号为 30200053.222979486，30700051.30111506，10400052.24936167）；3 张背书给厦门精尖投影设备有限公司 3,688,081.00 元用于采购（票号为 30200053.21628345，30100051.22802945，30500053.23558364）。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6,496,401.40	99.57	2,324,820.48	5.00	38,873,317.49	99.92	1,943,665.87	5.00
1-2 年	200,915.00	0.43	30,137.25	15.00	30,000.00	0.08	4,500.00	15.00

合计	46,697,316.40	100.00	2,354,957.73		38,903,317.49	100.00	1,948,165.87
----	---------------	--------	--------------	--	---------------	--------	--------------

整体来看，公司绝大部分应收账款账龄均为一年以内，客户信用风险较低，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较小。

(2) 公司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和总资产的比重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净额	44,342,358.67	36,955,151.62
营业收入	437,185,909.01	215,676,470.94
应收账款净额占营业收入比重(%)	10.14%	17.13%
总资产	181,060,308.87	126,021,262.41
应收账款净额占总资产比重(%)	24.49%	29.32%

公司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分别为44,342,358.67元、36,955,151.62元，2013年度营业收入较2012年度增长102.70%，应收账款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为10.14%、17.13%。公司应收账款增长主要因为公司在报告期内实施销售扩张政策，符合赊销政策的稳定的客户群体在增加，该部分客户交易额不断增加，形成相应的应收账款在增加。

2013年度较2012年度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重以及应收账款占总资产比重有所下降，主要是公司为了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加强对应收账款的实时跟踪与管理，使应收账款能够及时收回。2012年末信用期外应收账款余额为15.27万元，2013年末信用期外应收账款余额为314.61万元，占当期应收账款比例较低。

(3) 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情况

(4) 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宁采购中心	客户	6,218,156.00	1年以内	13.32
北京京东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客户	6,070,859.98	1年以内	13.00
北京金商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	3,069,000.00	1年以内	6.57
盐城市恒升科贸有限公司	客户	1,559,255.00	1年以内	3.34
昆山易斯达办公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客户	1,436,800.00	1年以内	3.08
合计		18,354,070.98		39.31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星河华辰办公设备有限公司	客户	2,850,961.80	1年以内	7.33
苏州怡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	2,781,532.00	1年以内	7.15
江苏现代数码办公设备有限公司	客户	2,442,253.71	1年以内	6.28
青岛海四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客户	2,320,434.40	1年以内	5.96
南京永盛办公设备有限公司	客户	2,064,000.00	1年以内	5.31
合计		12,459,181.91		32.03

(5) 期末无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三)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3,011,585.64	100	13,692,527.87	100
合计	13,011,585.64	100	13,692,527.87	100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时间	款项内容
三星(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供应商	3,149,545.92	1年以内	预付采购款
上海震旦办公自动化销售有限公司	供应商	2,268,170.63	1年以内	预付采购款
东芝泰格信息系统(深圳)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供应商	2,181,174.99	1年以内	预付采购款
北京京东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客户	1,000,000.00	1年以内	预付广告费
重庆勋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供应商	856,700.00	1年以内	预付采购款
合计		9,455,591.54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时间	款项内容
三星(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供应商	6,232,447.84	1年以内	预付采购款
佳能(中国)有限公司	供应商	1,461,566.10	1年以内	预付采购款
三星(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供应商	904,745.00	1年以内	预付采购款
石家庄市星禾智达商贸有限公司	供应商	800,000.00	1年以内	预付采购款
贵州理佳商业机器有限公司	供应商	639,000.00	1年以内	预付采购款
合计		10,037,758.94		

3、期末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关联方款项情况。

（四）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33,852.25	82.92	46,692.61	5.00	392,422.18	97.70	19,621.11	5.00
1-2年	192,422.17	17.08	28,863.33	15.00	9,227.34	2.30	1,384.10	15.00
合计	1,126,274.42	100.00	75,555.94		401,649.52	100.00	21,005.21	

2、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北京京东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年以内	17.76	质量保证金
南京东鼎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000.00	1-2年	6.75	房租押金
济南市政府采购中心	非关联方	60,000.00	1年以内	5.33	招标保证金
安徽省政府采购中心	非关联方	60,000.00	1年以内	5.33	招标保证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中心	非关联方	38,800.00	1年以内	3.44	招标保证金
合计		434,800.00		38.61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	非关联方	126,102.50	1年以内	31.40	质量保证金
南京东鼎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000.00	1年以内	18.92	房租押金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000.00	1年以内	8.22	招标保证金
南京市政府采购中心	非关联方	30,000.00	1年以内	7.47	招标保证金
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中心	非关联方	30,000.00	1年以内	7.47	招标保证金
合计		295,102.50		73.48	

3、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情况。

4、期末无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五）存货

1、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在途商品	2,380,366.39	17,126.11	2,363,240.28
库存商品	58,206,108.52	547,689.08	57,658,419.44
发出商品	19,035,007.08	500,277.49	18,534,729.59
合计	79,621,481.99	1,065,092.68	78,556,389.31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在途商品			
库存商品	29,420,162.38	91,611.36	29,328,551.02
发出商品	5,317,154.27	55,697.14	5,261,457.13
合计	34,737,316.65	147,308.50	34,590,008.15

公司存货 201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2 年 12 月 31 日分别为 78,556,389.31 元和 34,590,008.15 元，相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存货增长较快。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实施销售扩张政策，公司 2013 年度、2012 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 437,185,909.01 元、215,676,470.94 元，年末存货余额占当年销售收入比例分别为 17.97%，16.04%；经营覆盖区域不断扩张，2012 年公司组建了 19 家全资子公司，13 年又增加了 6 家全资子公司；另外，公司代理品牌及产品也不断增加，公司为提高对客户响应速度，会根据经销产品的市场销售情况，准备 2 个月的可以销售的库存商品，从而导致存货增加较多。

2、存货跌价准备

2013 年度

单位：元

存货种类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在途商品		17,126.11			17,126.11
库存商品	91,611.36	487,698.80		31,621.08	547,689.08
发出商品	55,697.14	500,277.49		55,697.14	500,277.49
合计	147,308.50	1,005,102.40		87,318.22	1,065,092.68

2013 年度存货跌价准备转销 87,318.22 元，为 2012 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在 2013 年度中实现销售，其对应的存货跌价准备相应结转主营业务成本。

2012 年度

单位：元

存货种类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库存商品		91,611.36			91,611.36
发出商品		55,697.14			55,697.14
合计		147,308.50			147,308.50

(六)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1) 账面原值合计	10,206,290.53	548,747.41	61,193.17	10,693,844.7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004,569.00			9,004,569.00
运输设备	746,152.00	159,100.00		905,252.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455,569.53	389,647.41	61,193.17	784,023.77
(2) 累计折旧合计	550,337.47	701,369.23	6,535.42	1,245,171.2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27,717.08	427,717.08		855,434.16
运输设备	80,639.45	169,478.72		250,118.17
电子设备及其他	41,980.94	104,173.43	6,535.42	139,618.95
(3)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9,655,953.06			9,448,673.4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8,576,851.92			8,149,134.84
运输设备	665,512.55			655,133.83
电子设备及其他	413,588.59			644,404.82
(4) 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5)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9,655,953.06			9,448,673.4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8,576,851.92			8,149,134.84
运输设备	665,512.55			655,133.83
电子设备及其他	413,588.59			644,404.82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1) 账面原值合计	9,041,760.18	1,164,530.35		10,206,290.5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004,569.00			9,004,569.00
运输设备		746,152.00		746,152.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37,191.18	418,378.35		455,569.53

(2) 累计折旧合计	1,942.33	548,395.14		550,337.4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27,717.08		427,717.08
运输设备		80,639.45		80,639.45
电子设备及其他	1,942.33	40,038.61		41,980.94
(3)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9,039,817.85			9,655,953.0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004,569.00			8,576,851.92
运输设备				665,512.55
电子设备及其他	35,248.85			413,588.59
(4) 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5)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9,039,817.85			9,655,953.0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004,569.00			8,576,851.92
运输设备				665,512.55
电子设备及其他	35,248.85			413,588.59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形。

单位：元

固定资产明细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
房屋及建筑物	9,004,569.00	8,149,134.84	90.50%
运输设备	905,252.00	655,133.83	72.37%
电子设备及其他	784,023.77	644,404.82	82.19%
合计	10,693,844.77	9,448,673.49	88.36%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由房屋及建筑物、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构成。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综合成新率为 88.36%，资产质量较好。固定资产中房屋及建筑物为公司总部办公楼的房产及相应土地使用权的价值。

2、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01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电子设备及其他	90,832.88	
合计	90,832.88	

3、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被抵押的固定资产

2013年12月31日抵押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的相关内容。

（七）无形资产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1) 账面原值合计	721,367.53	96,923.08		818,290.61
其中：软件	721,367.53	96,923.08		818,290.61
(2) 累计摊销合计	48,091.17	154,247.84		202,339.01
其中：软件	48,091.17	154,247.84		202,339.01
(3) 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673,276.36			615,951.60
其中：软件	673,276.36			615,951.60
(4) 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软件				
(5)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73,276.36			615,951.60
其中：软件	673,276.36			615,951.60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1) 账面原值合计		721,367.53		721,367.53
其中：软件		721,367.53		721,367.53
(2) 累计摊销合计		48,091.17		48,091.17
其中：软件		48,091.17		48,091.17
(3) 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673,276.36
其中：软件				673,276.36
(4) 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软件				
(5)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73,276.36
其中：软件				673,276.36

（九）资产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75,347.68	1,793,823.40			1,969,171.08	461,342.59			2,430,513.67
存货跌价准备		147,308.50			147,308.50	1,005,102.40		87,318.22	1,065,092.68
合计	175,347.68	1,941,131.90			2,116,479.58	1,466,444.99		87,318.22	3,495,606.35

2013年度存货跌价准备转销 87,318.22 元，为 2012 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在 2013 年度中实现销售，其对应的存货跌价准备相应结转主营业务成本。

八、最近两年的主要负债情况

(一)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账龄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4,393,248.24	9,373,876.14
合计	24,393,248.24	9,373,876.14

2、期末数中无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期末数中无欠关联方款项。

4、应付账款前五名明细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夏普商贸(中国)有限公司	供应商	6,965,901.31	1年以内	28.56
厦门精尖投影设备有限公司	供应商	2,995,238.83	1年以内	12.28
英迈(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总	供应商	1,835,646.96	1年以内	7.53
富士施乐(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供应商	1,238,631.44	1年以内	5.08
紫光数码(苏州)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	1,067,724.96	1年以内	4.38
合计		14,103,143.50		57.83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夏普商贸(中国)有限公司	供应商	4,322,940.18	1年以内	46.12
佳能(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供应商	1,207,251.10	1年以内	12.88
深圳市世纪骄达办公设备有限公司	供应商	662,669.90	1年以内	7.07
英迈(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供应商	625,373.50	1年以内	6.67
富士施乐(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供应商	590,496.61	1年以内	6.30
合计		7,408,731.29		79.04

(二) 预收账款

1、预收款项账龄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6,593,346.89	711,315.75
合计	6,593,346.89	711,315.75

2、期末数中无预收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期末数中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4、预收账款前五名明细。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苏州怡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	427,121.43	1年以内	6.48
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	客户	284,500.00	1年以内	4.31
忻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客户	284,500.00	1年以内	4.31
大同市中级人民法院	客户	284,500.00	1年以内	4.31
晋中市中级人民法院	客户	284,500.00	1年以内	4.31
合计		1,565,121.43		23.72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六安市天正办公设备有限公司	客户	81,560.00	1年以内	11.47
芜湖天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客户	79,346.00	1年以内	11.15
中山市天通打印机耗材有限公司	客户	49,579.11	1年以内	6.97
北京联合伟创办公设备有限公司	客户	42,250.00	1年以内	5.94
马鞍山同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客户	37,445.00	1年以内	5.26
合计		290,180.11		40.79

（三）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情况如下：

单位：元

税费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563,544.12	662,176.28
营业税		1,739.00
企业所得税	1,834,535.85	2,470,919.22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224.83	59,155.18
教育费附加	23,017.75	42,253.71
个人所得税	22,893.13	22,978.72
印花税	10,154.13	7,238.84
其他税费	33,906.71	7,437.74
合计	393,188.28	3,273,898.39

(四)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4,981,628.98	2,744,042.87
合计	4,981,628.98	2,744,042.87

2、期末数中无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期末数中无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4、期末余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明细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性质或内容	借款企业	借款期限	利率及利息支付情况	任职单位
朱同才	2,790,000.00	个人借款	合肥万企达	约定还款日还款	8%	合肥万企达
孙祥	630,000.00	个人借款	合肥万企达	约定还款日还款	8%	合肥万企达
倪欣欣	500,000.00	个人借款	湖南万企达	约定还款日还款		自由职业
王萍	410,000.00	个人借款	合肥万企达	约定还款日还款	8%	合肥万企达
沈永康	250,000.00	个人借款	合肥万企达	约定还款日还款	8%	合肥万企达
张楠楠	90,000.00	个人借款	合肥万企达	约定还款日还款	8%	合肥万企达

陈辰	50,000.00	个人借款	合肥万企达	约定还款日还款	8%	合肥万企达
合计	4,720,000.00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性质或内容	借款企业	借款期限	利率及利息支付情况	任职单位
朱同才	860,000.00	个人借款	合肥万企达	约定还款日还款	10%/利息已支付	合肥万企达
谭永根	600,000.00	个人借款	湖南万企达	约定还款日还款		自由职业
孙祥	590,000.00	个人借款	合肥万企达	约定还款日还款	10%/利息已支付	合肥万企达
沈永康	250,000.00	个人借款	合肥万企达	约定还款日还款	10%/利息已支付	合肥万企达
王萍	210,000.00	个人借款	合肥万企达	约定还款日还款	10%/利息已支付	合肥万企达
合计	2,510,000.00					

注：1、报告期内，合肥万企达、湖南万企达因业务发展较快，在实收资本规模有限而金融机构无法贷款的情况下，通过个人借款以补充流动资金缺口。

2、报告期内，公司向上述人员借款均签订借款协议。2013年年末，利息费用已计提。

3、向谭永根、倪欣欣借款因借款时间较短未支付利息。

（五）短期借款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6,000,000.00	5,000,000.00
保证借款	6,000,000.00	6,000,000.00
合 计	12,000,000.00	11,000,000.00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的具体情况如下：

合同名称及编号	借款人	贷款人	借款金额(万元)	年利率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偿还情况	还款日
《小企业借款合同》 【2012年城北字0011号】	万企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北支行	500	基准利率上浮25%	自2012年3月8日至2013年3月7日	抵押	已偿还完毕	2013年2月28日
《借款合同》 【2012年贷字第110407415号】	万企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600	基准利率上浮25%	自2012年4月20日至2013年4月20日	保证	已偿还完毕	2013年4月9日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Ba1020213032700020】	万企达	南京银行紫金支行	600	7.2%	自2013年3月27日至2014年3月26日	抵押+保证	已偿还完毕	2014年3月11日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Ba1020213062000090】	万企达	南京银行紫金支行	600	7.2%	自2013年6月20日至2014年6月19日注	保证	尚未到期	--

注：2013年7月2日取得银行贷款。

（六）报告期末公司逾期未偿还债务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没有逾期未偿还债务情况。

九、最近两年的股东权益情况

最近两年的公司股东权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或股本）	56,480,366.00	52,507,366.00
资本公积	55,496,113.17	38,270,473.17
盈余公积	921,822.16	463,207.07
未分配利润	19,234,874.37	7,440,805.3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2,133,175.70	98,681,851.61

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本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公司股东童伟控制公司 60.198%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童伟基本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的相关内容，童伟控制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五同业竞争/（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本公司同业竞争情况”的相关内容。

2、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与公司关系
1	童伟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	王涵	公司股东

3、公司全资、控股企业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南京云埔锐特	全资子公司
湖南万企达	全资子公司
北京万企达	全资子公司
南昌万企达	全资子公司
南宁万企达	全资子公司
青岛万企达	全资子公司
济南森万企达	全资子公司
上海隆硕	全资子公司
河南万企达	全资子公司
合肥万企达	全资子公司
山西万企达	全资子公司
石家庄万企达	全资子公司
贵州万企达	全资子公司
福州万企达	全资子公司
沈阳万企达	全资子公司
吉林万企达	全资子公司
重庆万企达	全资子公司
海口万企达	全资子公司
深圳万企达	全资子公司
甘肃万企达	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新疆万企达	全资子公司
杭州云埔特	全资子公司
西安万企达	全资子公司
云南兴万企达	全资子公司
四川万企达	全资子公司

4、其他关联方

(1) 南京全企智办公用品有限公司

南京全企智成立于 2009 年 7 月 9 日，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珠江路 655 号 801-802 室，注册资本 608 万元。设立时童伟持股 90%，王涵持股 10%。2012 年 4 月 24 日，通过股东会决议，决定童伟所持公司 51%的股权（计 310.08 万元出资额）以 310.08 万元转让给周铭，童伟所持公司 39%的股权（计 237.12 万元出资额）以 237.12 万元转让给顾镇西，王涵所持公司 10%的股权（计 60.8 万元出资额）以 60.8 万元转让给顾镇西。2012 年 5 月 10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周铭、顾镇西与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

(2) 青岛海四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青岛海四达成立于 2000 年 7 月 9 日，注册地址：青岛市市南区山东路 10 号戊 104 户，注册资本 510 万元，设立时高世勇持股 90.4%，郑毅持股 9.6%。2012 年 11 月 30 日，通过股东会决议，决定高世勇所持青岛海四达 21.65%的股权以 110.4 万元转让给丁宁，高世勇所持青岛海四达 19.6%的股权以 100 万元转让给王东东，冯秀英所持青岛海四达 10.86%的股权以 55.4 万元转让给栾晓晶，冯秀英所持青岛海四达 4.83%的股权以 24.6 万元转让给丁宁，郑毅所持青岛海四达 13.65%的股权以 69.6 万元转让给栾晓晶。2012 年 12 月 27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丁宁、王东东、栾晓晶与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

(3)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其他企业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均为公司的关联方。

高世勇之妻郑毅控制青岛优格餐饮管理有限公司，郑毅持股 50%，高世勇持股 20%。青岛优格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3 月 4 日，法定代表人：郑毅（高世勇之妻），注册资本 50 万元，注册地：青岛市市南区山东路 10 号戊 104 户。经营范围：餐饮管理；【饮品店：冷热饮品制售（仅限分支机构经营）】；销售：餐饮设备及配件、包装材料、厨具、厨房用具、家具、灯具、家用电器、日用百货、塑料制品、计算机软硬件、服装，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商务服务。批发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餐饮设备及配件（材料）、包装材料、厨具、厨房用具、家具、灯具、家用电器、日用百货、塑料制品、计算机软硬件、服装，货物进出口，商务服务。一般经营项目：餐饮管理；饮品店：冷热饮品制售（食品流通许可证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情况参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及“第三节基本情况/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况”的相关内容。

（二）本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及其影响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如下：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南京全企智	采购商品	协议价			198,925.67	0.09
合计					198,925.67	0.09

公司向南京全企智采购商品为为客户配套用的耗材，交易价格以市场价为依据协商确定。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南京全企智	销售商品	协议价			5,026,568.47	2.33
青岛海四达	销售商品	协议价			3,728,643.08	1.73
合计					8,755,211.55	4.06

公司向南京全企智销售商品为耗材，交易价格以市场价为依据协商确定。

报告期内，就耗材而言相对于万企达，南京全企智代理品牌更多、销售渠道更为成熟，万企达存在向南京全企智采购部分耗材以满足部分客户配套耗材需求，鉴于万企达耗材销售服务网络尚未完善，也存在向南京全企智销售耗材的情形，青岛万企达与青岛海四达的关联交易与此类似。

青岛万企达向青岛海四达销售商品为办公设备及耗材，交易价格以市场价为依据协商确定。

(3) 董监高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薪酬	1,501,097.00	1,396,134.42

2、偶发性关联交易

2013 年 7 月 2 日公司取得期限自 2013 年 7 月 2 日至 2014 年 7 月 1 日的银行贷款 600 万元；2013 年 3 月 27 日公司取得期限自 2013 年 3 月 27 日至 2014 年 3 月 26 日的银行贷款 600 万元，同时由本公司以房产抵押担保。上述两笔借款合计 1,200 万元均由童伟提供担保。

公司与南京全企智、青岛万企达与青岛海四达之间的关联交易已履行了相关程序，交易价格相对公允，该类交易对公司业务不存在重大影响。2012 年末，公司与南京全企智、青岛海四达的关联关系已解除。

(三) 关联交易决策权力、程序及执行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在日常活动中尽量避免和减少关联方交易，并将关联方交易对经营成果的影响降至最小程度。公司分别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力和程序。公司关联交易的履行程序符合《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

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

（四）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措施

为减少和规范日常经营中关联方交易，公司采取了以下具体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完善内控制度，规范关联交易；

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取消后将给公司正常经营和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的关联交易，继续本着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确定交易价格，按规定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3、对于存在避免或者取消可能、且不会给公司正常经营和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采取在同等条件下优先与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进行交易，降低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截止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将位于江苏省南京市珠江路655号801、802的办公用房产【宁房权证玄转字第375934号】抵押给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紫金支行，为公司取得期限自2013年3月27日至2014年3月26日的银行贷款600万元提供抵押担保。

截止2013年12月31日，该房屋及建筑物的账面价值814.91万元。

2、截止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背书尚未到期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368.81万元，已贴现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为323万元。

十二、报告期的资产评估情况

报告期无资产评估。

十三、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实现的税后利润按以下政策进行分配：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未进行利润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未来将参照《证券法》、《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业务规定和细则中有关股利分配的规定进行分红。

十四、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设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营业务	股东名称	持股比 例	2013. 12. 31	2013. 12. 31	2013 年度	2013 年度
							总资产 (元)	净资产 (元)	营业收入 (元)	净利润 (元)
1	南京云埔锐特	2012. 11. 29	100	软件技术开发	万企达	100%	2, 232, 465. 53	1, 988, 307. 01	1, 990, 291. 26	1, 094, 493. 76
2	湖南万企达	2012. 1. 16	320	办公设备及耗 材销售、服务	万企达	100%	6, 866, 219. 05	3, 968, 345. 75	15, 637, 829. 81	407, 482. 13
3	北京万企达	2012. 2. 28	333	办公设备及耗 材销售、服务	万企达	100%	7, 043, 614. 28	3, 701, 786. 75	7, 635, 627. 17	312, 317. 78
4	南昌万企达	2012. 2. 29	155	办公设备及耗 材销售、服务	万企达	100%	2, 401, 044. 03	2, 016, 327. 86	3, 818, 818. 72	355, 423. 10
5	南宁万企达	2012. 3. 21	333	办公设备及耗 材销售、服务	万企达	100%	4, 492, 170. 11	4, 238, 962. 65	10, 924, 103. 85	476, 693. 99
6	青岛万企达	2012. 2. 29	353	办公设备及耗 材销售、服务	万企达	100%	5, 146, 707. 16	4, 618, 016. 53	6, 248, 251. 84	574, 488. 40
7	济南森万企达	2012. 3. 2	235	办公设备及耗 材销售、服务	万企达	100%	3, 535, 180. 23	3, 087, 308. 20	6, 112, 074. 82	398, 059. 89
8	上海隆硕	2012. 3. 8	333	办公设备及耗 材销售、服务	万企达	100%	5, 333, 900. 62	4, 402, 335. 27	10, 613, 399. 73	594, 778. 18
9	河南万企达	2012. 3. 14	333	办公设备及耗 材销售、服务	万企达	100%	4, 170, 563. 56	4, 210, 555. 08	8, 189, 761. 81	395, 704. 84
10	合肥万企达	2012. 3. 1	166	办公设备及耗 材销售、服务	万企达	100%	6, 864, 969. 38	2, 329, 228. 96	24, 342, 713. 41	299, 720. 29
11	山西万企达	2012. 4. 1	333	办公设备及耗 材销售、服务	万企达	100%	7, 834, 471. 48	4, 154, 933. 41	8, 102, 656. 64	437, 973. 67
12	石家庄万企达	2013. 7. 5	100	办公设备及耗 材销售、服务	万企达	100%	1, 299, 834. 35	1, 088, 638. 31	1, 150, 417. 94	90, 517. 63
13	贵州万企达	2012. 11. 1	300	办公设备及耗 材销售、服务	万企达	100%	3, 259, 137. 90	3, 180, 332. 84	3, 136, 833. 35	181, 302. 47
14	福州万企达	2012. 11. 20	430	办公设备及耗 材销售、服务	万企达	100%	5, 834, 176. 65	5, 246, 188. 94	16, 416, 855. 23	945, 918. 74
15	沈阳万企达	2012. 11. 7	200	办公设备及耗 材销售、服务	万企达	100%	2, 260, 559. 06	2, 237, 791. 79	5, 275, 603. 45	250, 685. 97
16	吉林万企达	2012. 11. 23	200	办公设备及耗 材销售、服务	万企达	100%	3, 026, 001. 70	2, 161, 498. 98	6, 502, 973. 38	163, 708. 15

17	重庆万企达	2012. 11. 29	160	办公设备及耗材销售、服务	万企达	100%	2, 070, 104. 17	1, 793, 984. 33	3, 219, 009. 85	197, 855. 72
18	海口万企达	2012. 11. 19	100	办公设备及耗材销售、服务	万企达	100%	1, 002, 184. 14	1, 044, 023. 14	2, 660, 011. 14	44, 109. 58
19	深圳万企达	2012. 12. 廿	200. 08	办公设备及耗材销售、服务	万企达	100%	2, 414, 198. 96	2, 135, 296. 56	4, 151, 686. 27	143, 906. 84
20	甘肃万企达	2013. 7. 23	200	办公设备及耗材销售、服务	万企达	100%	2, 210, 179. 23	2, 148, 620. 77	1, 553, 076. 93	148, 620. 77
21	新疆万企达	2013. 7. 5	200	办公设备及耗材销售、服务	万企达	100%	2, 179, 257. 17	2, 097, 576. 59	1, 764, 019. 13	97, 576. 59
22	杭州云埔特	2013. 5. 31	111	办公设备及耗材销售、服务	万企达	100%	1, 233, 574. 32	1, 113, 489. 02	2, 555, 002. 95	3, 489. 02
23	西安万企达	2013. 5. 24	140	办公设备及耗材销售、服务	万企达	100%	1, 832, 953. 71	1, 504, 175. 36	1, 633, 944. 00	104, 175. 36
24	云南兴万企达	2013. 6. 20	142	办公设备及耗材销售、服务	万企达	100%	2, 037, 327. 81	1, 471, 767. 15	2, 057, 379. 46	51, 767. 15
25	四川万企达	2013. 7. 24	205	办公设备及耗材销售、服务	万企达	100%	2, 047, 599. 88	2, 017, 524. 60		-32, 475. 40

（二）公司对子公司在业务、人员、财务等方面的管理措施

公司制定了完善的企业管理制度，并汇编成《万企达企业管理制度汇编》，印发至各子公司严格执行。在财务方面，财务通过实施使用用友 NC 集团管控软件，对子公司业务和财务的实时监督和控制，母公司财务部每月结合子公司月度财务报表对各子公司进行系统检查。在人员方面，公司选聘行业资深从业人员为子公司负责人并对其具有考核任免权，子公司负责人按照公司下达的经营任务组织经营并按照公司制度对各自负责公司进行管理；公司对子公司核心财务人员具有考核任免权，子公司财务配置会计和出纳各一人，业务规模较大的子公司，财务人员配置 2 人以上，各岗位工作内容形成相互监督、相互制约和相互牵制。在业务方面，子公司代理的品牌、产品的选择，包括代理协议均经由公司统一审核，符合办公设备产品性质和公司产品发展定位的同意其代理签约；针对终端销

售服务网络建设，公司制定了统一的标准，子公司按照统一的标准，选择、签约地市县三级办公设备企业；公司定期举办培训班，针对新销售模式、新产品和维修技术，对子公司人员进行培训。

（三）公司及其子公司房产情况

（1）公司拥有的房产及土地使用权情况

公司目前拥有 1 处房产，具体情况如下：

证书号码	所有权人	坐落位置	面积（m ² ）		登记日期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建筑面积	套内建筑面积			
宁房权证玄转字第 375934 号	万企达	珠江路 655 号 801.802 室	555.4	467.64	2011 年 12 月 14 日	自有	抵押
			27.43	23.09			

公司现拥有 1 宗土地的土地使用权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证书号码	使用权人	坐落位置	使用权类型	面积（m ² ）	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宁玄国用（2011）第 10021 号	万企达	玄武区珠江路 655 号 801.802 室	出让	138.4	2050 年 2 月 22 日	无

（2）公司租赁房产使用情况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面积 (m ²)	房屋坐落	租赁期限	用途
1	南京东鼎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万企达	611.24	东鼎大厦3号楼6层北楼	自2014年4月1日至2016年3月31日止	经营场所
2	中国外运物流发展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万企达	2350	各地仓库	自2013年5月18日至2015年5月14日止	仓库
3	吕传新	武汉分公司	--	科技王公寓9楼k号	自2013年1月5日至2016年1月4日止	经营场所

(3) 子公司租赁房产使用情况

公司子公司房产租赁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面积 (m ²)	房屋坐落	租赁期限	用途
1	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政府大桥街道办事处	上海隆硕数码	15	上海市杨浦区平凉路1730号2A066室	自2012年2月6日至2015年2月6日	经营场所
2	贵州中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贵州万企达	170	贵阳市市府路58号房屋	2012年10月15日至2016年10月14日	经营场所
3	长春新星宇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吉林万企达	160	长春市朝阳区大兴路798号	自2013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0日止	经营及仓库

	长春新星宇物业服务 有限公司	吉林万企达	60	长春市朝阳区大兴路 798 号	自 2014 年 4 月 21 日至 2016 年 4 月 20 日	库房
4	福州铁道大厦有限公 司	福州万企达	--	福州市鼓楼区水部街道五一中 路 47 号	自 2013 年 10 月 1 日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	经营场所
	福建省汇隆仓储有限 公司	福州万企达	200	福州市仓山区义序路半田村 1 号仓库	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仓库
5	房晓东	济南万企达	59.6	历下区解放路 79 号华强广场 C 座 2708 室	自 2013 年 9 月 1 日至 2014 年 8 月 31 日止	经营场所
	嘉里大通物流有限公 司山东分公司	济南万企达	100	济南市天桥区时代总部基地六 区 23 号	自 2013 年 10 月 25 日至 2014 年 10 月 24 日	仓库
6	广西分析测试研究中 心	南宁万企达	78	南宁市青秀区星湖路 32 号临 街铺二楼 5-7 号	自 2014 年 4 月 1 日至 2015 年 4 月 1 日止	经营场所
	广西昊晟国际物流有 限公司	南宁万企达	100	广西南宁市壮锦大道榉路内 600 米太康物流园	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仓库
7	甘肃省高科技创业服 务中心	甘肃万企达	64	兰州市科技街 143 号 9 号楼 211 室	自 2013 年 8 月 16 日至 2014 年 8 月 15 日止	经营场所
8	杨明	四川万企达	142	成都市林荫街 5 号华西大厦 A 座七楼 702 室	自 2013 年 8 月 1 日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止	经营场所

9	张景安	云南万企达	126.88	昆明市高新区科华路1号专家楼1楼103室	自2013年6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止	经营场所
10	罗元骐	西安万企达	104.28	西安市建设西路65号	自2013年5月15日至2018年5月14日止	经营场所
	马苏州	西安万企达	--	西安市建设西路65号新旅城4-30101号	自2013年8月至2014年7月	仓库
11	许钧	新疆万企达	142	乌鲁木齐市扬子江路213号红十月小区东一区5号楼4单元201室	自2014年5月2日至2015年5月1日止	经营场所
	周锡强		--	红十月地下车库9号库	自2013年8月12日至2016年8月11日止	仓库
12	杭州合宏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云埔特	40	西湖区黄姑山路29号颐高创业大厦1303B-2	自2013年7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止	经营场所
	中国外运物流发展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杭州云埔特	50	杭州市余杭区闲林镇闲兴路32号	自2013年8月1日至2014年3月31日	仓库
13	左碧英	重庆万企达	46.37	重庆市江北区红石路2号第7层	自2013年4月1日至2014年4月1日止	经营场所

	重庆东和花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东和银都管理处	重庆万企达	--	重庆市江北区红旗河沟东和银都车库-1楼	自2014年3月5日至2015年3月4日	仓库
14	李高	海口万企达	--	海口市海垦路119号401-1号	自2013年5月1日至2014年5月1日止	经营场所
15	郝宗辉	河南万企达	206.79	金水区文化路56号金国商厦13层B号	自2013年3月1日至2016年3月1日止	经营场所
	白超军	河南万企达	196.07	郑州市文化路130号文苑小区38号	自2013年7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仓库
16	柯天水	南昌万企达	100.26	南昌市八一大道99号洪城广场富城阁603室	自2012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经营场所
	南昌味精厂	南昌万企达	38	南昌市广场南路18号南味写字楼办公室519室	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6年1月1日止	仓库
17	蒋焯	青岛万企达	36	青岛市市南区山东路10号今日商务楼乙区606室	自2013年5月20日起至2014年5月20日止	经营场所
	青岛傲海佳仓储物流有限公司	青岛万企达	100	四方区开封路21号	自2013年3月15日至2015年3月14日至	仓库

18	山西省林业厅后勤服务中心	山西万企达	200	新建路 59 号林业厅机关大门南旧医务楼一层	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经营场所
	太原市万柏林区双利世纪货运信息服务部	山西万企达	200	晋祠路万柏林物流中心双利库房	自 2014 年 3 月 1 日至 2015 年 3 月 1 日止	仓库
19	高贵林	沈阳万企达	71.89	沈阳市和平区三好街 90 甲 5 号 1309 室	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	经营场所
	张华		95.04	诚大数码广场（沈阳市和平区文萃路）一楼 1089 号	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	仓库
20	周群	石家庄万企达	100	石家庄市平安南大街 7 号商会大厦 1501	自 2013 年 8 月 1 日至 2015 年 8 月 1 日止	经营场所
	嘉里大通物流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	石家庄万企达	70	石家庄市和平西路 486 号河北省进出口大厦 2 层	自 2014 年 2 月 12 日至 2015 年 2 月 11 日止	仓库
21	深圳市信德全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万企达	56.8	深圳市华发南路金宝城大厦第四层 D05	自 2014 年 3 月 5 日至 2015 年 1 月 4 日止	经营场所
22	湖南润天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湖南万企达	56.74	长沙市人民路 9 号 7 层 745 号	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	经营场所

	长沙能杰物流代理服务有限公司	湖南万企达	200	长沙市芙蓉区东湖村八组 168 号	自 2014 年 4 月 1 日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	仓库
23	南京市玄武区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控股在(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云埔锐特	30	南京市玄武区玄武大道 699-1 号	自 2013 年 11 月 24 日至 2014 年 11 月 23 日止	经营场所
24	陈向东	合肥万企达	98.35	合肥市蜀山区肥西路 58 号兴科大厦 1114 室	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	经营场所
	陈向东	合肥万企达	101.78	合肥市蜀山区肥西路 58 号兴科大厦 1114 室	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	经营场所
	熊润古	合肥万企达	360	合肥市合作化路与休宁路交口向西 100 米南门库	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	仓库
25	北京康瑞普冶金设备有限公司	北京万企达	31	北京市朝阳区胜古中路 2 号楼 B 座 303 室	自 2013 年 12 月 1 日至 2014 年 11 月 30 日	经营场所
	北京通源物流有限公司	北京万企达	200	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外大街 64 号	自 2013 年 7 月 20 日至 2014 年 7 月 19 日止	仓库

注：海口万企达已经与出租方签订续租合同，青岛万企达已经与出租方签订续租合同。子公司无自有房产。

十五、风险因素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文件处理设备销售及服务行业的发展与宏观经济的发展和商务活动的活跃度息息相关。当宏观经济处于上升阶段时，商业活动频繁，文件处理设备需求上升；反之当宏观经济处于下降阶段时，商业活动减少，文件处理设备需求下降。

2、行业竞争的风险

经过多年的发展，办公设备行业形成了区域割据、行业内企业普遍规模小、行业集中度低的特征。目前，我国办公设备销售及服务行业从业企业数量约为一万余家，对行业前景和市场空间的乐观估计以及较低的市场进入成本吸引了大量的企业参与其中，单一品牌或单一区域经营企业较多，各自依据本地化优势独立经营。同时，区域销售服务商中规模较大企业，逐步尝试着突破区域限制、品牌限制，参与到全国范围的行业竞争中来。这些企业构成对公司业务发展的直接和间接的竞争。

3、商业模式变化的风险

多年以来，我国办公设备制造商主要通过销售服务商来实现销售。形成这种格局的主要原因是：第一，单一制造商自行建设销售网络的成本过于高；第二，单一设备制造商难以满足客户的多样化需求；第三，销售服务商能满足设备制造商对资金风险的控制需求；第四，终端用户习惯于通过经销商采购办公设备并接受设备维修等服务。虽然在未来较长的时期内，上述因素将持续存在，但并不能完全排除主要设备制造商出于其他考虑自行建设销售渠道或者收购现有销售渠道的可能性，由此产生行业经营模式发生变化的风险。

4、无法持续获得设备制造商销售代理权的风险

公司与主要供应商之间的经销协议一般为一年一签或三年一签，虽然公司目前业务发展情况良好，与主要供应商之间的合作关系稳固，且有多家供应商表达合作意向，但是仍不能排除因公司未来经营情况下滑、主要供应商销售政策改变或公司与供应商的谈判策略等原因，公司未与主要供应商续签经销协议。因此，公司存在无法持续获得供应商销售代理权的风险

5、签约销售服务商提供的销售服务难以规范的风险

在办公设备销售方面，尽管规范的授权代理商的发展很快，但是由于存在多级分销层次，且对终端用户实现销售的分销商的销售人员数量较多，其服务水平、服务意识通过有效的培训达到规范化、标准化存在一定难度，服务水平难免存在差异。因此，公司打造的全国覆盖的办公设备销售服务网络，地市县三级的签约销售服务商存在服务较难统一、规范的风险。

6、无法获得销售返利的风险

办公设备制造商一般均会结合采购指标完成情况等因素给予公司一定比例的销售返利，同时还会给予淡季促销、直销大单等协议中没有明确约定返利比例的其他临时性返利。因此，办公设备制造商所执行的返利政策对公司的经营业绩构成了一定的影响。销售返利实质是公司进销差价的组成部分，是供应商为巩固销售合作关系、稳定零售价格体系而采取的一种商业惯例，本身具有一定的粘性。公司通过不断新增代理产品和代理品牌，扩大合作的办公设备制造商的范围，降低对任何单一供应商的依赖程度，在一定程度上化解了部分供应商返利政策变动给公司所带来的经营业绩的影响。尽管如此，如果未来办公设备制造商的销售返利政策发生趋势性的变化，或者公司未来的业务发展不再能满足届时签订的代理商协议中约定的取得销售返利的条件，公司存在无法获得部分或者全部销售返利的风险。

7、管理风险

公司在南京、北京、上海、武汉、福州、郑州、青岛、乌鲁木齐等全国 26 个城市设立 26 家全资子公司、分公司，业务范围已覆盖了华北、华中、华东、华南、东北、西南、西北部地区，形成了全国性的销售服务网络。目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较少。面对公司规模快速扩张，管理人员数量和管理能力需进一步提升，否则将会发生管理风险。

第五节 有关声明

公司全体董监高签章页

董事：



童伟



王涵



陈忠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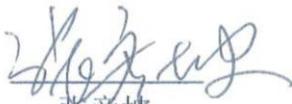
高世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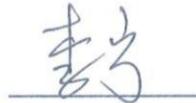
江苏万企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6月26日



独立董事：


张彦波


李宁


许凌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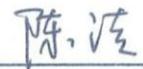

江苏万企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6月06日

全体监事:


沈婕


陆焯


陈洁

江苏万企达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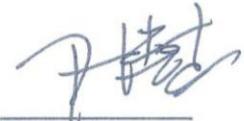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童伟



王涵



陈忠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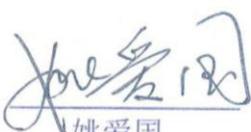
吕清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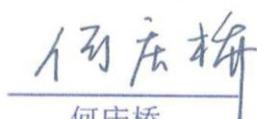
江苏万企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6月0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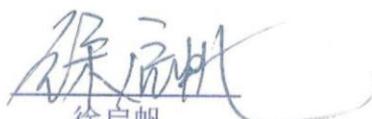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
姚爱国

项目组成员：
何庆桥


周 鹏


徐启帆


姚伟华

法定代表人：
黄扬录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6月06日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 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 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张晏维 郑茜元 马泉
张晏维 郑茜元 马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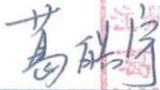
负责人: 朱洪超
朱洪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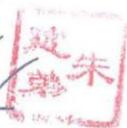
上海市联合律师事务所
2014年6月06日

审计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会计师： 
赵焕琪

 
葛皓宇

负责人： 
朱建弟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4年6月06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 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公司章程；
- (五)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 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